

★ 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 ★

115學年度第一學期家長日手冊 ★



優質溪崑 幸福真善美學園~有您真好!

本校成立於民國79年，在校地3.9803公頃的「優質溪崑~幸福真善美學園」，共有普通班66班，特教班2班，合計1731位活潑可愛的學生，及超過5成擁有碩士學歷的教師群，多數老師經驗豐富、教學績效卓著，普獲社區家長肯定。

去年的35周年校慶、我曾以「幸福溪城植桃李，樂讀少年舞春風」與師生共勉，期許教師春風化雨，培育出一代代敦品勵學、樂讀進取的溪城少年。期盼孩子充滿理想，勇於挑戰，願意攜手築夢而築夢踏實！近年來，師生締造了可堪驕傲的豐碩成果。我們重視整體環境安全及建設修繕，將美感融入校園，推展藝術教育，營造校園美學，在112學年度榮獲**教育部防災基礎建置績優學校**及**教育部藝術教育貢獻獎**；此外，扶少團、童軍團等服務性公益社團，帶領團員走入社區，延伸學習，扶少團連續3年獲頒新北市服務學習楷模王殊榮，學校積極落實品德教育，實踐有成，於110學年度榮獲**教育部推動品德教育特色績優學校**。本校在雙語教育、科學教育、技藝教育深耕，因此師生年年於市級及全國級比賽嶄露頭角，舉凡語文競賽、科展及技藝技能競賽，均能脫穎而出，在屬於自己的舞台發光發熱；而音樂、繪畫、舞蹈等才藝比賽，或柔道、擊劍及田徑等運動賽事，也表現亮眼出眾，柔道隊與擊劍隊更多次勇奪全國錦標賽及全中運金牌、銀牌等，選手之傑出成就，一次次突破校史紀錄，可喜可賀！

以上諸多榮耀，感恩有家長會給予最強大的支持作為後盾，本校家長會會務穩定發展，挹注學校良多，現任**蔡宗偉**會長延續**許民翰**輔導會長之服務熱忱，支持校務推動，關懷弱勢學生，戮力爭取議員建議款，進行教學空間及設備改善，期能為師生營造更優質的教學環境。而學區多數家長重視教育，關心子女學習，親師合作密切融洽，更是促使學校不斷向前的動力！家長一向重視升學績效，孩子們不負所望，交出一張張漂亮的成績單，金榜題名成果耀眼，本校連續3年均有滿級分同學獨占鰲頭。技藝班畢業生多元展能，錄取公立高中職人數高達七成。欣見溪城學子的生涯規畫均能擇其所愛，適性揚才！

114學年度教育局核定本校設立**不分類資優班**，有助於提供具數理及語文優異天賦或特長的學生加深加廣的適性課程，培養其創造力、獨立思考、團隊合作與研究能力；另為培養溪城少年的跨越國界的「全球移動力」(Global Mobility)，2025年5月本校師生20人赴韓國釜山等地參訪並與韓國大邱西邊中學締結姊妹校，同年11月韓國大邱中學副校長率師生回訪，蒞校當日掀起一股「韓風」，創新校史紀錄；此外，師生亦多次與日本育親學園等國際友校視訊共學，以拓展溪城少年的全球視野，實踐宏觀國際的學校願景，相信親師生在不斷見證溪崑蛻變的歷程中，將以身為溪城家族的成員為榮！

讓我們彼此珍惜貴子弟於國中階段，相約在校園相見歡的機緣，共同關注每一個孩子的成長。再次致上深深的感恩與祝福，並祈願大家家庭幸福，美滿安康！

淑敏校長 謹啟 115.9.19於溪城

《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專訪

「尊重與愛、活潑上進，終身學習、宏觀國際」是學校的願景。

推廣一人一藝、一人一技，有國樂團、直笛團、合唱團、擊劍、柔道、田徑等多元社團，提供孩子多元展能的機會與舞台。

《國立教育廣播電臺》Young Dreamer節目，邀請到新北市溪崑國中徐淑敏校長，淑敏校長透過與主持人季潔老師的訪談，介紹學校的特色與優異表現。

校長曾榮獲教育部112年校長領導卓越獎，及新北市112年校長領導卓越獎國中組特優，

以「從無到有」為辦學理念，打造多元學習、藝術、友善的校園，並讓學生能追逐希望、擁抱夢想。

敦品勵學是溪城少年的學生圖像，將品德融入生活，

設有扶輪少年服務團，並走出校外與社區連接，展現服務與奉獻的品德價值，

曾獲得教育部品德教育績優學校。

溪崑國中是教育部防災建置績優學校，

也曾榮獲教育部藝術教育貢獻獎，

更連續兩年獲得全國學生舞蹈比賽特優，也在2023舞蹈世界盃中獲得佳績。

學校的直笛團表現亮眼，

曾多次與歌手盧廣仲合作，

除了2度在小巨蛋的演唱會上表演，

也在跨年夜上演出。

未來，校長希望能讓學生有國際交流的機會，

真正落實宏觀國際的願景，

並持續藉由加值創新，

帶領師生敘寫更多精彩的溪城故事！



2024/9/5 教育廣播電臺APP:<https://reurl.cc/jk8bMZ>

孩子的成長之旅~一同陪伴

親愛的溪崑家長們，大家好：

非常歡迎七年級的新生家長加入溪崑真善美的大家庭，也恭喜八、九年級的孩子們邁入新的學習階段。每一個新學年，對孩子而言都是成長的新起點，對家長而言，也是重新學習陪伴、理解與支持孩子的重要歷程。

每個孩子都是獨一無二的，都有自己的特質、潛能與成長步調。他們需要的不只是知識的學習，更需要師長與家長的關心、鼓勵與肯定。當孩子感受到自己被看見、被理解、被支持，就能更有信心面對學習與成長過程中的各項挑戰。

很榮幸能擔任本屆家長會會長。這不僅是一份榮譽，更是一份責任。我期許家長會能成為學校與家長之間良好的溝通橋梁，凝聚家長的力量，支持學校推動各項教育工作，共同為孩子營造一個安全、健康、多元且充滿關懷的學習環境。

教育需要學校、老師與家長攜手合作。家長會將秉持熱忱服務、理性溝通及共同參與的精神，積極傾聽家長的聲音，全力支持學校與師長，也誠摯邀請各位家長擔任班級代表並加入家長會。讓我們一起關心校務、參與活動、貢獻專長，為孩子們的學習與成長盡一份心力。

在此，由衷感謝校長、各處室行政團隊及全體師長的辛勤付出與用心教導，也感謝歷屆家長會夥伴所建立的良好基礎。相信在學校與家長彼此信任、相互支持之下，孩子們一定能在溪崑快樂學習、自信成長，勇敢迎向未來。

最後，敬祝家長日活動圓滿成功，所有師長、家長及同學身體健康、家庭和樂、平安順心。

家長會長 蔡宗偉 敬上 115.09.19

Contents



02

各處室工作重點

- 08.教務處
- 21.學務處
- 39.總務處
- 41.輔導處

01

認識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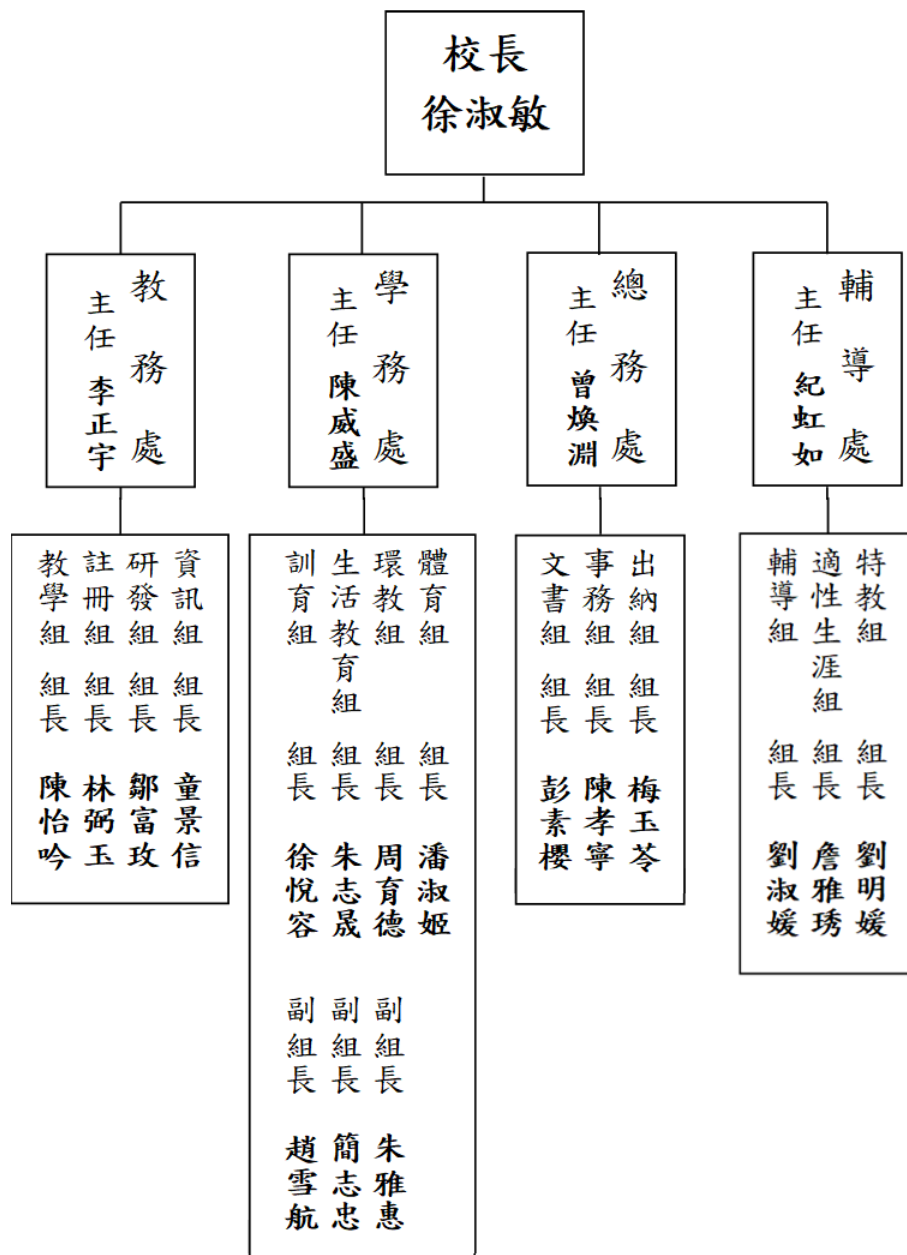
- 05.行政組織系統表
- 05.分機表
- 06.重要行事簡曆

03

親職交流站

- 44.學習扶助懶人包
- 50.新北教育新媒體工具介紹
- 51.情商便利貼 家有好心情
- 57.國中生涯發展手冊
- 59.新北市適性發展職涯領航報馬仔
- 61.生涯發展教育活動及技職教育宣導
- 62.特教組資源班簡介
- 63.新北校園通APP繳費超便利

認識學校各處室



總機：2686-9727 轉分機 9

校長	100	教務處	主任	200	學務處	主任	300	輔導處	主任	350
七導	110~113		教學組	201		訓育組	303		輔導組	351
八導	120~122		註冊組	203		生教組	301、302		資料組	352
九導	130~132		研發組	205		環教組	304		特教組	353
專任	140~142		資訊組	206		體育組	305		輔導老師	357、361
幼兒園	500~503、504	總務處	主任	380		健康中心	308、309		特教老師	354、358、359
			警衛室	157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三段50巷30號					

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115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校重要行事簡曆

週次	月份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工作規劃
預備		16	17	18	19	20	21	22	21-24新生訓練
		23	24	25	26	27	28	29	25上午舊生返校
1	8月	30	31	1	2	3	4	5	31開學、減免申請、測量身高體重視力、校外服務學習覆核認證開始 / 31-9/30 114-2服務時數補登開始 / 1-9 聯課選社宣導暨系統選填開始 / 2-3 八九年級國英科補行評量 / 3 課輔及學習扶助意願調查 / 4 九年級技藝教育課程學生開課說明會暨技職講座
2		6	7	8	9	10	11	12	7-22 技藝教育課程加退選作業開始 / 8-9 九年級第1次複習考(南一1-2冊/自然1、3冊) / 10 八九年級藝能科補行評量 / 11 技藝教育課程開始至職校上課
3	9月	13	14	15	16	17	18	19	15-17 八九年級數社自科補行評量 / 16-17 學生證核章 / 18 正式防災演練、聯課活動開始 / 19 家長日
4		20	21	22	23	24	25	26	製作新生學生證 / 21 第八節課輔及學習扶助開始、改過銷過申請開始 / 23 八年級HPV疫苗接種 / 25 中秋節
5		27	28	29	30	1	2	3	各項獎學金申請 / 28教師節
6		4	5	6	7	8	9	10	9-10 國慶日
7	10月	11	12	13	14	15	16	17	15-16 第1次定期評量 / 16 八年級專業群科參訪活動
8		18	19	20	21	22	23	24	七年級圖書館週 / 19-11/6九年級排球比賽 / 22-23 八年級校外教學 / 23 改過銷過申請截止、親職講座(18:30-20:30)
9		25	26	27	28	29	30	31	25-26 台灣光復節 / 28-30 九年級校外教學
10		1	2	3	4	5	6	7	九年級身障生參訪高中職開始 / 1 第20屆聯合盃作文大賽新北市區賽 / 2 七年級職業面面觀活動開始 / 3 八年級Scratch程式設計比賽
11	11月	8	9	10	11	12	13	14	圖書館排詩大賽、八九年級模範生選舉、八年級新編多元性向測驗開始 / 11新生健檢 / 9-13 英語文競賽 / 9-20 八年級拔河比賽 / 10 志工大會、志工培訓暨親職講座(13:00-16:00)
12		15	16	17	18	19	20	21	七年級模範生選舉 / 20 親職講座(18:30-20:30)
13		22	23	24	25	26	27	28	24-18 學習扶助成長測驗
14		29	30	1	2	3	4	5	2-3 第2次定期評量 / 3 八年級專業群科參訪活動 / 5 第2次原住民語認證測驗、新北市英文菁英盃
15		6	7	8	9	10	11	12	九年級生涯興趣測驗開始 / 7-11 校園書展 / 11 七年級籃下投籃比賽
16		13	14	15	16	17	18	19	九年級辦理初領國民身分證 / 18 八年級英語歌曲演唱競賽
17	12月	20	21	22	23	24	25	26	九年級身障生適性輔導安置說明暨轉銜會議 / 23-24 九年級第2次複習考(翰林1-4冊) / 24 愛要即食-幸福一日捐 / 25 行憲紀念日
18		27	28	29	30	31	1	2	技藝競賽學生名單確定及培訓 / 28 選所愛好好讀有前述-技職學校參訪 / 1 元旦
19		3	4	5	6	7	8	9	4-6 發放教科書 / 8 藝能科期末評量、第八節課輔及學習扶助結束
20	1月	10	11	12	13	14	15	16	15 九年級藝能科期末評量、七年級微型椅競賽收件截止、第一學期技藝課程結束
21		17	18	19	20	21	22	23	19-20 第3次定期評量 / 20 休業式、校外服務學習覆核認證結束
		24	25	26	27	28	29	30	25-29 寒假學藝活動 / 26-29公益議題影響實戰班
		31	1	2	3	4	5	6	4-10 春節
	2月	7	8	9	10	11	12	13	11 開學
		14	15	16	17	18	19	20	16-17 九年級第3次複習考(1-5冊) / 18 藝能科補行評量
		21	22	23	24	25	26	27	23-25 國英數科補行評量

各處室重點工作



教務處重點工作

一、教務處重要測驗日

期

項目	測驗日期
學期成績補行評量	09/02-09/03(國英科) 09/10(藝能科) 09/15-09/17(數社自科)
九年級複習考	第一次：09/08-09/09(南一第1-2冊/自然1、3冊) 第二次：12/23-12/24(翰林 1-4 冊)
定期評量	第一次定期評量：10/15-10/16 第二次定期評量：12/02-12/03 第三次定期評量：116/01/19-116/01/20 藝能科期末定期評量：116/01/08(七八九年級) 116/01/15(九年級)
學習扶助成長測驗	11/24-12/18(由科技領域教師於資訊課協助指導學生施測)

【備註】：若定期評量期間因不可抗拒原因請假（如：公假、喪假、病假等），依溪崑國中考試辦法，**請學生於返校一週內儘速完成補考作業，並依請假手續完成請假作業。**

二、教務處重要活動日期

項目	活動日期
國家地理知識大競賽	09/19
聯合盃全國作文大賽新北區賽	11/01
八年級 scratch 程式設計競賽	11/03
英語文競賽	11/09-11/13
圖書館排詩大賽	
原住民族語認證測驗	12/05
臺灣閱讀節書展	12/07-12/11
八年級英語歌曲演唱競賽	12/18
七年級班級網頁競賽	
七年級微型椅競賽	116/01/15

新北市立溪崑國中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八節課後學習活動實施辦法

一、實施依據：

- (一)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正常教學實施要點」暨「新北市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輔導實施要點」，第八節課後輔導由學生自由申請，不得強迫參加，並事先取得學生家長同意書。
- (二)不得提前教授新單元或坊間出版專為應付升學考試之各種參考書及測驗卷。

二、實施目標：

- (一)實施補救教學、激發潛能及加強學習興趣與效率。
- (二)以生動活潑的課程內容，擴展學生學習領域，充實生活內涵，提昇教學效果。

三、實施內容：

九年級以學科複習輔導為主；七、八年級以學科複習為主，各項學藝技能活動為輔。

四、實施時間：

- (一)上課時間：每星期一至星期五，下午4:10至4:55。
- (二)實施日期：自115年9月21日(一)至116年1月8日(五)止，如遇各年級段考及校外教學，則當日當年級停課。

五、開課標準：

- (一)課後輔導：每班以25人為原則，人數不足不開班。(以原班為主，2-3班學生併班亦可)
- (二)學習扶助：以原班開課為主，6-12人為限。(須符合學習扶助開班計畫相關規定)

六、收費說明：

- (一)全學期開課16週，七年級總節數70節，每人收費新台幣2010元整，八年級總節數68節，每人收費新台幣1950元整，九年級總節數67節，每人收費新台幣1920元整，最後收費將依各班實際開課節數調整。
- (二)報名後若欲申請退出，請於開課前至教務處填寫申請單。開課後如欲申請退出，若上課節數未達總節數的1/3，將退費2/3；上課節數達總節數的1/3，則退費1/3；上課節數若已達總節數之2/3，則不予退費。

七、規定事項：

活動期間請遵守校規，認真學習。本回條請於115年9月2日(星期三)中午前交給導師。

-----✂不論是否參加，回條需撕下交給導師，請導師存查至少一年-----

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115學年度第1學期第八節課後學習活動家長同意書

■班級_____ 座號_____ 姓名_____

☐參加課後輔導

☐參加學習扶助(免費，但需符合相關規定，或依經費調整結束日期)

☐不參加

■家長簽名(請簽全名)_____ ■家長連絡電話:_____

新北市立溪崑國中115學年度晚自習實施辦法暨家長同意書

一、實施目標：提供本校九年級學生優良讀書環境，培養學生自我閱讀習慣並增進運用時間能力，以提升升學競爭力。

二、實施期間：自115年9月21日(一)起，至116年5月14日(五)止，每星期一至星期五19:00-20:50，寒假則不實施。

三、實施地點：本校晚自習教室，屆時將視參加人數決定後另行公告。

四、參加費用：免費，但冷氣電費將視實際使用情形由參加學生平均分擔。

五、學生注意事項：

- 1.學生參與晚自習需遵守校規，如學習狀況不佳並經勸導無效者將通知家長退出。
- 2.晚自習時間不得任意更換或離開座位、打瞌睡或趴睡。
- 3.晚自習期間嚴禁戴耳機、傳紙條、看課外書、口頭討論、使用手機等行為。手機需置放於手機盒內，結束時領回。且禁止於研習室內喧嘩及在座位區留下垃圾。
- 4.參加學生須先自行於校外用餐，晚自習教室禁止飲食。
- 5.參加學生若當日有事未克參加，應事先到「教務處」拿「晚自習請假單」給家長簽章後，依序向導師、教務處報備核准。若是病假也請在隔天補完請假手續。

六、家長注意事項：

- 1.每位學生家長應負責晚上的輪值工作，實際次數視參加人數而定。
- 2.輪值時間為19:00-21:00，19:00務必準時抵達教務處，建議家長先預留5-10分鐘至教務處領取點名表的時間，並請確實點名註記於點名表上。
- 3.輪值時請適時走動巡察，禁止孩子做其他與學習無關之雜務，您的關切將有助於提升學生的學習品質與效率。孩子狀況不佳時，應溫言糾正以收實效。
- 4.放學時，請督導孩子關好門窗、冷氣及收拾乾淨，並將前後門反鎖最後離開教室，並促請同學儘速離校。
- 5.若有任何疑問請向本校教務處查詢，電話02-26869727轉分機200、201。

【不論參加與否，請學藝股長於9/3(四)股長集合時將全班回條繳回教務處!】

-----請沿此線撕下後交給學藝股長繳回教務處-----

新北市立溪崑國中115學年度晚自習家長同意書回條

■班級_____座號_____姓名_____家長簽章：_____

☐ 本人不同意參加晚自習。

☐ 本人同意參加晚自習，並遵守規定，家長聯絡電話：_____

※參加晚自習之家長不能輪值時段 (請勾選)

☐ 星期一 ☐ 星期二 ☐ 星期三 ☐ 星期四 ☐ 星期五

115學年度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評量標準					
領域科目 (適用年級)	採實體教學		採線上教學	評量次數	平時定期 比例
	平時評量	定期評量	線上評量標準		
國文領域 (7、8、9)	40%多元評量 (口試、筆試、表演) 30%作業/習作 (習作、作文、學習單、 資料蒐集整理、報告) 30%上課表現 (出缺席、態度、反應)	紙筆測驗	50%上課表現 50%多元評量	3	平時60% 定期40%
文學織錦(7) 文學生活(8) 讀寫人生(9)	40%多元評量 (口試、筆試) 30%作業/習作 30%上課表現	無		1	學期100%
英語領域 (7、8、9)	40%作業 30%小考 20%學習態度 10%口語能力	紙筆測驗	20%出席 40%作業 40%評量	3	平時60% 定期40%
英悅對話(7) 校園國際通(8) 跨閱世界(9)	聽:25% 說:25% 讀:25% 寫:25%	無	20%出席 80%作業	1	學期100%
本土語領域(7.8)	出席參與40% 紙筆作業及評量30% 上課態度30%	無	紙筆評量60% 聽力測驗40%	1	學期100%
數學領域 (7、8、9)	40%平時測驗 40%作業/習作 20%學習態度	紙筆測驗	40%平時測驗 40%作業/習作 20%學習態度	3	平時60% 定期40%
財經小學堂(9)	50%作業 50%學習態度	無	50%作業 50%學習態度	1	學期100%
社會領域 - 歷史 (7、8、9)	40%紙筆測驗 40%作業/習作、報告 20%學習態度、課堂參與	紙筆測驗	40%上課表現 30%線上測驗 30%線上作業	3	平時60% 定期40%
社會領域 - 地理 (7、8、9)	40%紙筆測驗 40%作業/習作、報告 20%學習態度、課堂參與	紙筆測驗		3	平時60% 定期40%
社會領域 - 公民 (7、8、9)	40%紙筆測驗 40%作業/習作、報告 20%學習態度、課堂參與	紙筆測驗		3	平時60% 定期40%

115學年度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評量標準					
領域科目 (適用年級)	採實體教學		採線上教學	評量次數	平時定期 比例
	平時評量	定期評量	線上評量標準		
自然科學領域 - 生物 (7)	40%測驗成績(口試、筆試) 30%作業/習作 30%課堂參與度	紙筆測驗	70%上課互動 30%線上測驗	3	平時60% 定期40%
自然科學領域 - 理化 (8、9)	30%測驗成績(口試、筆試) 30%作業/習作 30%課堂參與度 10%彈性分數(合作學習、翻轉教育、課後付出程度)	紙筆測驗		3	平時60% 定期40%
生命科學(7)	50%課堂參與度 50%作業	無		1	學期100%
生活與科學(8、9)	50%課堂參與度 50%測驗成績(口試、筆試)				
科技領域 - 生活科技 (7、8、9)	60%作業/習作 20%學生出缺席 20%課堂表現	期中:紙筆或線上測驗 期末:紙筆測驗	◎平時評量: 60%作業/習作 20%學生出缺席 20%課堂表現 ◎定期評量:採線上測驗	2	平時70% 定期30%
科技領域 - 資訊科技 (7、8、9)	60%作業/習作 20%學生出缺席 20%課堂表現	期中:紙筆或線上測驗 期末:紙筆測驗		2	
健體領域 - 健教 (7、8、9)	60%作業/習作/報告 40%出席狀況/課堂參與/學習態度	期中:作業/習作/報告 期末:紙筆測驗 9下:心得報告	◎平時評量: 60%作業/習作/報告 40%出席狀況/課堂參與/學習態度 ◎定期評量:採線上評量	2	平時50% 定期50%
健體領域 - 體育 (7、8、9)	60%術科測驗 40%學習態度	期中:術科測驗 期末:紙筆測驗 9下:術科測驗	◎平時評量: 70%術科測驗 30%學習態度 ◎定期評量:採線上評量	2	平時50% 定期50%

115學年度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評量標準					
領域科目 (適用年級)	採實體教學		採線上教學	評量次數	平時定期 比例
	平時評量	定期評量	線上評量標準		
藝術領域 - 視覺 (7、8、9)	40%用具攜帶 40%學習態度 20%出席情形	7.8.9上 期中:實作/作品 期末:紙筆測驗 9下:實作/作品	◎平時評量: 50%出席 50%學習態度 ◎定期評量:100%實作	2	平時50% 定期50%
藝術領域 - 音樂 (7、8、9)	40%用具攜帶 40%學習態度 20%出席情形	7.8.9上 期中:表演(歌唱、直笛吹奏) 期末:紙筆測驗 9下:表演(歌唱、直笛吹奏)	◎平時評量: 50%出席情形、參與度 50%學習態度 ◎定期評量:100%實作	2	平時50% 定期50%
藝術領域 - 表演 (7、8、9)	50%隨堂作業 40%學習態度、課堂參與 10%出席情形	7.8.9上 期中:實作/作品 期末:紙筆測驗 9下:作品呈現	◎平時評量: 50%出席情形、參與度 50%學習態度 ◎定期評量:100%實作	2	平時50% 定期50%
綜合領域 - 輔導 (7、8、9)	40%作業/習作 40%課堂參與度 20%出席情形	紙筆測驗 9下:生涯發展規劃書	◎平時評量: 60%作業、20%參與、20%出席 ◎定期評量:學習單 9下:生涯發展規劃書	1	平時75% 定期25%
綜合領域 - 童軍 (7、9)	50%課堂參與、出席情形、學習態度 50%實作(筆試、口試、表演、作品)	紙筆測驗 9下:作業/實作	◎平時評量: 60%出席及學習態度 40%實作 ◎定期評量:學習單 9下:作業	2	平時50% 定期50%
綜合領域 - 家政 (8、9)	50%實作表現 30%課堂參與、出缺席、學習態度 20%作業學習單、報告、資料整理	紙筆測驗/作品	◎平時評量 60%出席參與 40%學習單/作品 ◎定期評量:100%採計平時	2	平時50% 定期50%
溪崑講堂 (7、8、9) 溪崑少年向前行(9)	50%出缺席 50%參與度及學習態度	無	50%出缺席 50%參與度及學習態度	1	學期100%
依據110年09月01日學習評量輔導小組會議審議通過實施，並依會議決議線上教學之評量方式說明如下: 1.若段考期間停課，考科(國、英、數、社、自)定期評量採計方式: * 個別班級停課:該班返校後以補考卷施測。 * 全校停課:短期停課(10天內)，返校後統一施測；長期停課:段考成績不採計，採計平時成績100% 2.倘因停課緣故，實體教學改採線上教學，則該次平時成績之採計以實體或線上授課期間超過1/2之評量標準計算。					

- 一、本校學生各項考試悉依本規則之規定辦理。
- 二、考試前應將桌上書籍、物品等收拾於書包內，並將書包放置於教室前後地板上。書籍、簿本及紙張均不得放置於桌上。
- 三、考試時應按平時上課地點及安排之席次就座應考，不得擅自移動更換。
- 四、考試時須遵守試場規則，保持肅靜，注意秩序並遵從監考老師之指導。
- 五、試場內應自行攜帶應試用之文具，不得在試場內向他人借用。
- 六、試卷除另有規定外，一律用黑色墨水的筆書寫或2B鉛筆劃記。
- 七、試卷應保持整潔，不得書寫與答案無關之文字或圖畫。
- 八、電腦答案卡上應書寫班級、姓名及座號，除此不得作任何標記。故意污損答案卡而致讀卡機無法判讀時，該科測驗不予計分。
- 九、電腦答案卡須用黑色2B鉛筆劃記。修正時，須用橡皮擦將原劃記擦拭乾淨，不得使用修正液（帶）。如有劃記不明顯、污損或答案擦拭不清等情事，以致讀卡機無法辨識者，其責任自負，不得提出異議。
- 十、不得隨身攜帶具傳輸、通訊、錄影、照相、計算功能或發出聲響之非應試用品。應試數學科不得使用量角器或附量角器功能等文具。
- 十一、考試時不得有窺視、交談、夾帶、傳遞、左顧右盼等舞弊情事。
- 十二、考試時不得藉故作聲或誦讀答案，故意讓同試人窺視自己的試卷或答案。
- 十三、試場內取得或提供他人答案作弊事實明確者，或相互作弊事實明確者，該科測驗不予計分。
- 十四、考試完畢後應將答案卡或試卷送交監考老師，待監考老師清點完畢無誤後，方可離場。攜出答案卡或答案試卷經查證屬實者，該科測驗不予計分。
- 十五、考試時除試題繕印不清可舉手向監考老師發問外，其餘不得發問。
- 十六、測驗結束鐘（鈴）響起，不論答畢與否，應立即停止作答。交卷(卡)後強行修改答案者，該科測驗不予計分。
- 十七、學生於定期評量時，因故不能參加，經學校核准給假者，於銷假後得補行評量，其成績以實得分數計算。但無故缺考者，不得補行評量，該缺考之學習領域定期評量成績以零分計算。
- 十八、補行評量依「補行評量成績計分方式」辦理(附件一)。違反本規則各項情事者，比照「違反試場規則處理方式一覽表」辦理(附件二)，除予以扣分或該科測驗不予計分外，並依「學生獎懲辦法」處分，重犯者送「學生獎懲委員會」研處。
- 十九、學生定期評量測驗當下，如因故停電致照明設備無法使用時，應繼續作答；無論復電與否，均以受影響時間延長考試時間，但至多以10分鐘為限。如有特殊情況，將另行公告。
- 二十、本規則經陳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補行評量成績計分方式：

- 一、 因公假由導師或帶隊教師提出公假證明，需於活動結束後持證明文件立即到教務處教學組參加補考，成績以實際分數計算。
- 二、 因喪假而無法及時參加段考者，需於喪假結束後立即到教務處教學組參加補考，成績以實際分數計算。
- 三、 因病假、事假，需於段考當日（病假）或段考前（事假）向班級導師請假，返校後立即到教務處教學組參加補考，成績以實際分數計算。
- 四、 因上述假別而無法於段考當日參加考試者，請班級導師於段考結束當日或隔日上午至教務處教學組填寫『班級補考名單』（如下表）。
- 五、 未完成請假手續或無故曠課者，不給予參加補考，段考成績以 0 分計算。
- 六、 「中輟生」若於段考後 1 週內完成辦理復學手續者，得以參加補考。如未於期限內辦理復學，因而錯過中輟期間學校舉辦之段考，其中輟期間的段考成績以 0 分計算。
- 七、 接受其他安置措施之學生，安置期間段考成績由輔導組或安置單位協助提供。
- 八、 「在家教育學生」之成績由在家教育負責教師評分後提供。

【 補 考 名 單 登 記 】

_____ 學年度 第 _____ 學期 第 _____ 階段定期評量

缺考日期	班級一座號	缺考科目	參加補考原因	導師簽名	備註事項

※請導師務必於段考結束當日或隔日上午，至教務處填寫『補考名單登記』，以確保學生補考權益。

違反試場規則處理方式一覽表(比照會考考場規則辦理)

類別	違反試場規則事項	處理方式
類 第一 ： 嚴	一、由他人頂替代考或偽(變)造證件應試者。	取消該生參加該次考試資格。
	二、脅迫其他考生或試務人員協助舞弊者。	取消該生參加該次考試資格。
第二類： 一般或嚴重違規行為	一、於考試說明時段內，翻開試題本作答，或測驗結束後逾時作答，不服糾正者。	該科考試不予計分。
	二、考試正式開始後30分鐘內經糾正仍強行出場。	該科考試不予計分。
	三、惡意擾亂試場內、外秩序，情節嚴重者。	該科考試不予計分。
	四、涉及集體舞弊行為者。	該科考試不予計分。
	伍、交換座位應試者。	該科考試不予計分。
	六、交換答案卡(卷)、試題本作答者。	該科考試不予計分。
	七、涉及電子舞弊情事者。	該科考試不予計分。
	八、試場內取得或提供他人答案作弊事實明確者，或相互作弊事實明確者。	該科考試不予計分。
	九、故意污損答案卡者。	該科考試不予計分。
	十、攜出答案卡(卷)經查證屬實者。	該科考試不予計分。
	十一、交答案卡(卷)後強行修改答案者。	該科考試不予計分。
	十二、寫作測驗使用詩歌體作答者。	該科考試不予計分。
第三類： 一般違規行為	一、考試進行中與他人有手勢或訊息聯繫行為者。	扣該科考試分數6分
	二、提早翻閱題本或逾時作答，經制止後停止者。	扣該科考試分數6分
	三、隨身攜帶具傳輸、通訊、錄影、照相、計算功能或發出聲響之非應試用品如:行動電話、穿戴式裝置(如:智慧手錶、智慧手環等)、計算機、電子辭典、多媒體撥放器材(如:MP3、MP4等)、鬧鐘、呼叫器、收音機等或妨害考試公平之用品(如:教科書、參考書、補習班文宣品、計算紙等)，經監試人員發現者。	扣該科考試分數6分
	四、放置於試場前後之非應試用品發出聲響者。	扣該科考試分數3分
	五、考生僅能攜帶手錶為計時工具。若攜帶電子錶於考試期間發出聲響。	扣該科考試分數3分
	六、應試數學科使用量角器或附量角功能等文具，經監試人員發現者。	扣該科考試分數3分
	七、違反試場規則、秩序，情節輕微者。	扣該科考試分數3分

附記：

- 一、若有本表未規範而影響測驗公平、考生權益之事項，應提本校學生學習評量輔導小組會議討論。
- 二、凡涉及本表各項舞弊或違規行為者，除通知考生家長外，並另行通知導師及其相關處組究辦。

教務處註冊組相關業務說明

◆問題：哪些身分具有減免資格，需要繳交哪些申請資料？

答：

各項費用之減免辦理，皆依新北市政府公告辦理。

申請資格	減免項目	應準備資料
低收入戶子女	學生平安保險費、教科書、家長會費	設籍新北市者，由教育局匯入校務系統。 其他外縣市請繳交當年度公所核發之證明。
中低收入戶	依教育部補助項目	
弱勢兒少扶助	依教育部補助項目	
身心障礙學生	教科書費 領有重度以上身心障礙手冊另減免學生平安保險費	設籍新北市者，由教育局匯入校務系統。如有遺漏，請繳交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原住民學生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註記原住民身分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註記原住民身分 減免：教科書費、學生平安保險費	戶口名簿影本
父母身心障礙 父母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教科書費 領有重度以上身心障礙手冊另減免學生平安保險費	父母身心障礙手冊影本及戶口名簿影本
※兄弟姊妹 同時就讀本校 同胞兄弟姊妹兩人以上就讀本校	家長會費(僅收1人費用)	戶口名簿影本 (由高年級或其中一人提出申請)

◆問題：已報名課後輔導或寒暑假學藝活動，因故無法參加，可否申請退出？

答：

課後輔導活動或寒暑假學藝活動申請退出，請於開課前申請退出（至教務處填寫申請單）。如開課後申請退出：上課未達1/3，退費2/3；上課達1/3，退費1/3；上課達2/3不予退費。未提出申請者，視同參加。

備註：低收入戶子女參加課後輔導活動或寒暑假學藝活動，無須繳交費用。

◆問題：學生欲辦理轉入或轉出，應準備哪些資料？

答：

辦理轉入該準備以下資料：

1. 1.2吋照片2張
2. 戶口名簿影本
3. 轉學成績證明書(含獎懲紀錄表及健康卡)
4. 居住事實證明:如建物權狀影本或租賃契約影本。

辦理轉出該準備以下資料：

1. 戶口名簿影本
2. 學生證(轉出新北市以外學校須繳回)
3. 切結書(非家長或監護人親自辦理時)。

◆問題：申請獎學金用的學期成績單去哪裡申請？

答：

請到教務處註冊組拿申請表，填寫申請學期和用途，並請家長或導師在申請表格中簽名繳回註冊組。**當日放學或隔日自行**至註冊組領取。

◆問題：學生證損毀或不見了...

答：

學生證為學生的「在學證明」。學生證遺失或毀損，需重新申請補辦，請到教務處註冊組領取學生證補發申請表。將資料填妥後，連同製作工本費**138元**繳回註冊組。

※核發工作天數約為10個工作天，屆時請於接獲通知後攜帶申請表收執聯至註冊組領取。

節錄「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修正日期:民國 113 年 04 月 24 日

第十一條

學校得公告說明學生分數之分布情形。但不得公開呈現個別學生在班級及學校排名。

第十三條

國民中小學學生修業期滿，符合下列規定者，為成績及格，由學校發給畢業證書；未符合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一、出席率及獎懲：學習期間授課總日數扣除學校核可之公、喪、病假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規範之假別，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且經獎懲抵銷後，未滿三大過。

二、領域學習課程成績：

（一）國民小學階段：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七領域有四大領域以上，其各領域之畢業總平均成績，均達丙等以上。

（二）國民中學階段：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科技、健康與體育八領域有四大領域以上，其各領域之畢業總平均成績，均達丙等以上。

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觸控大屏使用規範

1. 未經師長同意請勿擅自使用。
2. 各班配發1支觸控筆，請愛惜使用，不要用金屬或其它堅硬、尖銳物品觸碰大屏，易造成面板刮傷，如發生人為損壞需照價賠償。
3. 大屏清潔時請使用超細纖維布或眼鏡布，勿與其它抹布混用。若使用濕抹布，請務必使用乾淨且擰乾的抹布乾拭。切勿使用玻璃清潔劑、清潔皂等任何清潔劑進行螢幕的清潔工作
4. 觸控大屏與座位保持適當距離、控管使用時間並避免在黑暗中使用，課堂之間休息時間，請讓眼睛休息。
5. 可開啟大屏「智能護眼」模式並降低螢幕亮度，以減低藍光對視力的影響。
6. 大屏表面玻璃較怕來自第三方光源的反射，通常要用窗簾來阻擋來自外面的陽光，早上下午方向可能不一樣。另外也要注意，最前列兩側學生視覺會比較辛苦，可能須調整一下座位位置。
7. 請各班導師叮嚀同學，避免學生奔跑玩耍時，失手破壞大電視。
8. 滑推黑板片時請不要用力過度，強力撞擊限位螺絲可能會斷裂，這個不在保固內，維修耗時費錢！
9. 大屏不用時請關閉螢幕(按一下Power鍵)或關機。

學務處重點工作

~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學生新生活運動~

- 一、孝順父母、尊敬師長、態度謙和有禮。 六、行走坐臥、姿態端正、培養優雅氣息。
- 二、講究禮節、重視倫理、隨時道早問好。 七、珍惜公物、重視環保、做好資源回收。
- 三、服裝儀容、力求整潔、維持清新形象。 八、誠實互信、友愛同學、理性處理問題。
- 四、勤學用功、準時上課、絕不遲到早退。 九、自重自愛、講理守法、遵守學校規定。
- 五、上課專心、好學勤問、不可談笑顛盼。 十、愛護校譽、謹言慎行、維持優良學風。

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學生生活作息時間表

時 間	項 目	時 間	項 目
上 午		下 午	
7:40	到 校	12:25~12:40	打掃時間
7:40~7:50	簡易打掃	12:40~13:15	午 休
7:50~8:15	導師時間	13:15~13:25	下 課
8:15~8:25	下 課	13:25~14:10	第五節課
8:25~9:10	第一節課	14:10~14:20	下 課
9:10~9:20	下 課	14:20~15:05	第六節課
9:20~10:05	第二節課	15:05~15:15	下 課
10:05~10:15	下 課	15:15~16:00	第七節課
10:15~11:00	第三節課	16:00~16:10	放學（一）
11:00~11:10	下 課	16:10~16:55	課後輔導
11:10~11:55	第四節課	16:55	放學（二）
11:55~12:25	午 餐		

備註：6：30 分開放學校大門，6：50 開放各樓層樓梯門，
請同學注意自身安全，勿過早到校。

新北市立溪崑國中菸害防制宣導及措施

一、菸害防制法修法業經 112 年 2 月 15 日總統令修正公布，並經行政院發布自 112 年 3 月 22 日起施行，七大重點如下：

1. 全面禁止電子煙之類菸品，包括製造、輸入、販賣、供應、展示、廣告及使用。
2. 嚴格管制符合菸品定義之新型態菸草產品（如加熱菸），增訂健康風險評估審查機制，經審查通過，始得製造、輸入。另，使用指定菸品時必要之組合元件，須併同送審，若經核定通過，管制事項包括：禁止以自動販賣、電子購物等無法辨識消費者年齡之方式販賣；禁止特定之促銷或廣告行為；營業場所不得免費供應；任何人不得供應予未滿 20 歲之人。
3. 禁止吸菸年齡提高至未滿 20 歲。
4. 菸品容器警示圖文標示面積增加為 50%。
5. 禁止使用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禁用之添加物。
6. 擴大禁菸之室內外公共場所。
7. 加重罰責。



法源完備 勿心存僥倖 違者開罰

二、政府罰則：

依菸害防制法第 15 條規定，禁止任何人製造、輸入、販賣(包括透過網路、實體店面及面交)、供應(提供他人使用)、展示或廣告(製作廣告、接受傳播或刊載)各式電子煙之類菸品或其組合元件，相關罰則說明如下：

- (一) 製造或輸入業者若有製造、輸入、廣告行為，處新臺幣 1 千萬元至 5 千萬元罰鍰；製造或輸入業者以外之人，若有製造、輸入行為，則處新臺幣 5 萬元至 5 百萬元罰鍰。
- (二) 廣告業或傳播媒體業者如製作廣告、接受傳播或刊載，處新臺幣 40 萬元至 2 百萬元罰鍰；製造業、輸入業、廣告業、傳播媒體業者或廣告委託人以外之人，則處新臺幣 20 萬元至 1 百萬元罰鍰。
- (三) 販賣、展示類菸品或其組合元件，處新臺幣 20 萬元至 1 百萬元罰鍰。
- (四) 供應類菸品或其組合元件，處新臺幣 1 萬元至 25 萬元罰鍰。
- (五) 使用類菸品者，處新臺幣 2 千元至 1 萬元罰鍰。

三、本校為禁菸校園，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4 年 2 月 21 日，新北教衛環字第 1140295848 號函文，加強防制電子煙危害，落實校園菸害防制措施。

- (一) 本校倘查獲學生攜帶或使用電子煙，將進行通報作業及處置（一般校安事件/暴力與偏差行為事件）；如發現學生使用含有毒品之電子煙，將依「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規定，完成校安通報並成立春暉小組進行輔導；另電子煙如疑有毒品成分，則依內政部警政署「教育單位發現疑似毒品、製造或施用毒品之器具移請警察機關查處流程」，移請警察機關妥處。
- (二) 另倘查獲使用類菸品（電子煙）、未滿二十歲者吸菸情事，將依市府來文，併同相關佐證資料（如發票、照片、影片等），於違規取締後 1 個月內，依法函送衛生局辦理後續事宜。請同學勿以身試法，也提醒家長督促及留意貴子弟，勿有上述行為發生。

溪崑國中 學務處 啟

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學生申請改過銷過實施要點

- 一、依據: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及學生獎懲實施規定訂定本要點。
- 二、目的:鼓勵同學改過自新、奮發向上及敦品勵學，並發揮輔導積極之功能。
- 三、辦理單位:學務處
- 四、申請銷過表格領取地點:生教組
- 五、銷過申請方式:

(一)校內公共服務時數銷過:

1. 持有「校內服務學習時數認證表」8 小時的證明，得以銷警告乙次。有 24 小時的證明，得以銷小過乙次。有 72 小時的證明，得以銷大過乙次。
2. 申請時間:學年之中，提出銷過申請通過後，即可辦理銷過。
3. 申請銷過資格: 犯錯被懲處後，在校行為表現良好，行為確實明確改善、反省之同學。
4. 申請銷過限制:當學期所記的懲處不得辦理銷過。

(二)觀察銷過:

1. 申請時間:
 - (1) 每學年第二學期開始提出申請，經學務處公告後，鼓勵學生主動提出申請。
 - (2) 當週申請通過者，於隔週開始觀察。
 - (3) 「**觀察改過銷過**」經學務處公告銷過開始才統一辦理，不受理個別辦理。
(有特殊需求證明者除外)
2. 申請銷過資格:犯錯被懲處後，在校行為表現良好，行為確實明確改善、反省之同學，並經導師同意觀察銷過。
3. 申請銷過限制:當學期所記的懲處不得辦理銷過。
4. 銷過觀察期:銷警告乙次觀察期為 1 週以上，銷小過乙次觀察期為 3 週以上、銷大過乙次觀察期為 9 週以上（若前 7 週的表現良好，可由導師向生教組提出完成觀察）。
5. 輔導與觀察:輔導人員包括家長、導師、任課老師、輔導老師、學務處生教組。
6. 觀察紀錄表使用說明:銷小過以上需每日請導師、任課老師、家長在觀察記錄表中簽名如下:
 - (1) 先銷警告，待所有警告銷完後，始可依序再銷小過、大過。
 - (2) 銷警告者要輔導老師、學務處生教組每週一次簽名。
 - (3) 銷小過者要輔導老師、學務處生教組每週二次簽名。
 - (4) 銷大過者要輔導老師、學務處生教組每週三次簽名。
- (5) 銷過權責:
- (6) 申請表由導師填寫懲處後表現有所收斂約束的具體事實，並請導師簽名及家長簽名，確認方可提出申請。
- (7) 輔導處協助學生檢視改過銷過單內容，並依其懲處之程度決定觀察日期之長短。
- (8) 審核銷過之結果由輔導人員初審，學務處、輔導處複審，完成後交由生教組辦理銷過。

- 六、本要點經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放學路隊說明

1. 東側小門 → 一樓中央川堂集合排隊【學號前加繡一字：東】

走此路線的有：金門街沿線、溪北公園、溪州國小、玉平街等，在金門街之間的各巷弄都屬於此路線，此門亦是「東側小門」的家長接送區。

2. 西側小門 → 汽、機車停車場排隊【學號前加繡一字：西】

走此路線的有：走天橋下木門右轉上天橋→往篤行路方向、統一小別墅、樹林菜市場、博愛街、崑崙公園、濟安宮、溪崑一街二街、沙崙派出所周圍、滿平街，此門亦是「西側小門」的家長接送區。

3. 操場側門 → 操場側門籃球場前集合【學號前加繡一字：側】

走此路線的有：文林國小方向、樹新路拖吊場後方路橋、千歲街、樹林火車站後站、保安街一段、俊英街、中正路、大安南北路、潭興街、新莊方向等都屬於此路線，此門亦是「操場側門」的家長接送區。

4. 家長接送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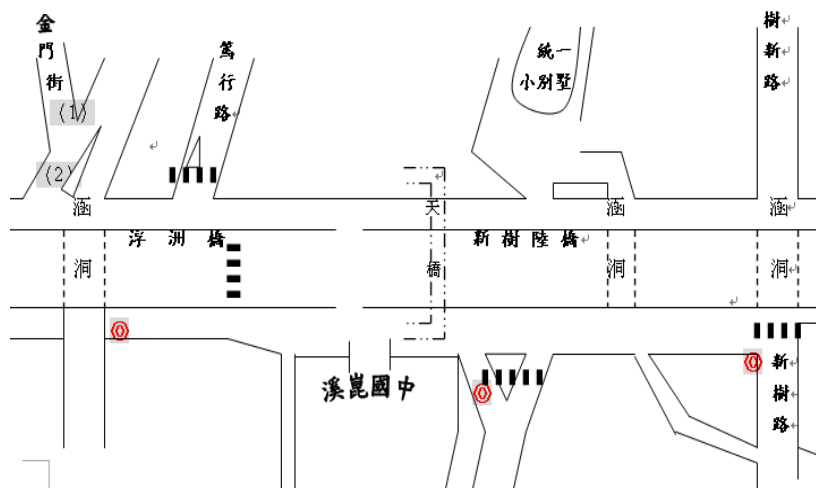
- (1) 西側小門(學校大門旁的天橋)出去汽車接送區
- (2) 東側小門出去右轉機車接送區
- (3) 操場側門外。所以請家長千萬不要在校門口接送，以免孩子發生危險！

【學號繡字方式：可依各家長接送區地點繡字】

5. 放學公車路線：【學號前加繡一字：車】

樹林公車處電話：26811321（開學後才有校內公車服務，寒、暑假期間沒有）

公 車	經 過 路 線
金門街	1. 溪崑→篤行路→金門街 2. 藍 35：溪崑→篤行路→金門街→中華路→八德路 (如果中華路→八德路人數少就不開)



1. 本校附近交通混亂，禁止腳踏車上下學，違規一律記警告處分。
2. 圖中所標示的斑馬線禁止學生穿越以策安全。

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學生校內使用行動電話(行動載具)管理要點

20210120經校務會議通過

一、依據：

- (一)新北市政府99年2月4日北教特字第0990117502號函辦理。
- (二)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106年6月20日學生事務委員會決議辦理。
- (三)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8月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91138號函辦理。

二、目的：為有效管理學生在校使用行動電話，維護校園安全與秩序，特訂定本要點。

三、申請程序：由家長簽署同意書後，以班級為單位造冊陳請導師及學務處，同意後使用。

四、使用時間：1.進入校園以前。2.放學離開校園以後3.特殊情況：如第七點其他（一）。

五、管理方式：

- (一)手機禁止使用時段及保管原則:為使學生有效學習，上課進入校園後，手機一律關機並可交由各班導師統一保管，以避免影響上課秩序及學習。
- (二)上課期間，家長臨時有事需要聯絡同學時，請一律打電話到學務處（電話：02-26869727轉301、302）或導師辦公室（七年級導師辦公室110、111、112，八年級導師辦公室120、121、122、123，九年級導師辦公室130、131、132），當學務處接到家長來電時，學務處人員會知會導師或者通知同學。
- (三)不得利用學校電源實施行動電話充電。

六、違規處置：

- (一)凡違反上述規定者立即取消其一定時間之使用權力經勸導後，再犯記警告1次，累犯者記過處分，並代為保管後通知家長一定期限內領回。
- (二)其它未按規定使用行動電話者(例如：偷拍、錄音、上網、打電動、聽音樂...等等)，依違規情節輕重給予處分及立即取消其一定時間之使用權力，並代為保管後通知家長一定期限內領回。
- (三)利用行動電話做為聚眾滋事之聯繫工具者，記小過以上處分及立即取消其一定時間之使用權力並代為保管後通知家長一定期限內領回。
- (四)未經申請使用手機或手機遭學校取消使用權力者，違反規定使用遭查獲，依校規，「攜帶違禁品」記警告乙次處分。

七、其他：

- (一)在校園中如遇緊急狀況或急事要聯絡家長，須經導師或學校師長同意始可開機使用，但手機使用地點限定在導師辦公室或學務處內。
- (二)如因課程需求，需使用行動電話(行動載具)，經任課老師同意後方可開機使用，課程結束後，應立即關閉。
- (三)離開校園後，在公共場合使用行動電話時，不得大聲喧嘩與口出穢言。
- (四)行動電話屬於貴重物品，如有需要帶行動電話者，必須妥慎保管，遺失自行負責。

八、本管理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校園通 2.0 簡易說明

各位家長您好:

因應 E 化時代，學生校園資訊的整合，110 學年度起，本市教育局，開始推行實施智慧型手機 APP 系統「新北校園通 2.0」，該系統內包含「學生請假」、「查詢個人獎懲」、「查詢成績」等多項功能，請家長多多利用。

本學年度起，有關學生請假之申請，需請家長逕行上該 APP 系統，提出「學生請假申請」，方能完成學生請假手續，請家長特別注意。

本學期，學校的紙本請假單與該 APP 系統併行實施，如學生以紙本方式請假，學校亦會同步請學生通知家長上該 APP 系統，填寫「學生請假申請」，以利完成學生請假手續，新的措施造成不便，敬請見諒。以下為「新北校園通 2.0APP」系統，相關資訊，請家長參考。

(參考網址:<http://www.ckjhs.ntpc.edu.tw/uploads/1630375655411olEbznCb.pdf>)

新北校園通 2.0 為原「新北校園通」全新改版



新北校園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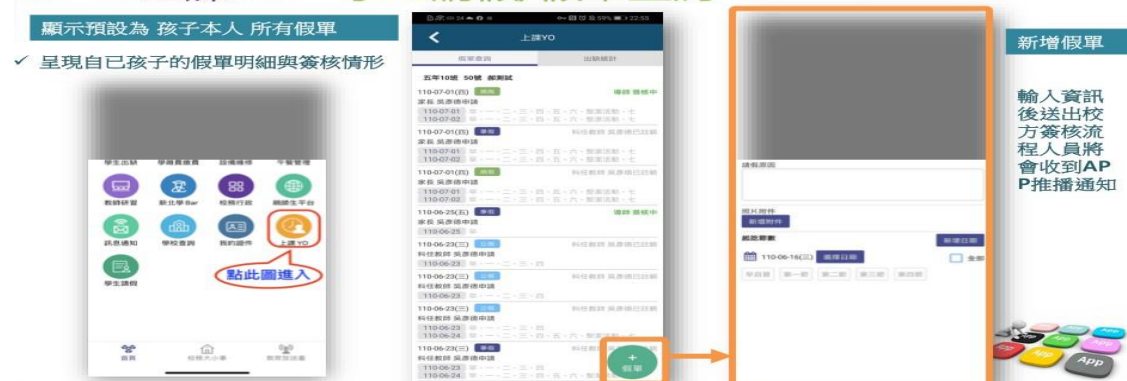


1 家長簡訊註冊 123 GO!

- 家長使用**手機簡訊驗證**，一支手機可同時綁定不同學制、多位子女身分，不須重複登出、登入作業
- 子女資訊與校務系統資料比對，完成親子關係綁定服務



2 上課YO - 學生請假/假單查詢



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服務學習說明—「服務學習」說明 Q&A(家長版)

Q1： 「服務學習」是甚麼？

Ans： 「服務-學習」與傳統「社區服務」不同，服務-學習是一種經驗教育的教學方法，也是一門「互惠」的哲學。互惠指雙方共同努力，共享成果，彼此都是教導者也是學習者，彼此由互動中相互學習。也就是說「服務學習」不只是服務，更重要的是學習，也就是學生在服務工作之後，必須要有反思的過程，從服務中獲得自信，發展自尊，展現多元智能，應用課堂所學領域知識，為社區解決問題，同時透過反思帶領，學習對服務對象產生同理，了解社會議題，並發展公民責任感，學生學校彼此互惠增能。

Q2： 十二年國教「超額比序」中的「服務學習」時數規定如何？

Ans： 基北區高中職的規定是，「每學期(每學期時間:上學期為每年 8 月 1 日至次年 1 月 31 日止，下學期為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服務滿 6 小時以上，可得 4 分，以學期服務時數計算，國中三年採計五學期，本項得分最多 12 分」。

Q3： 學校如何配合辦理「服務學習」？

Ans： 新北市教育局的規定是，學校端必須幫每個孩子規劃「每學期六小時」的「服務學習」時數，故本校目前的規劃分為以下三個部份：

- 一、校內服務學習活動：詳見本校校網→學生資源→服務學習→校內服務學習活動一覽表
- 二、班級服務學習活動:由各班導師自行規畫(至多每學期二小時，由導師認證、覆核)，例如:在班上照顧弱勢的同學、擔任各科服務同學的小老師或協助導師推展班務。
- 三、校外服務學習活動:由同學自行至校外找尋服務單位參與服務活動，需填寫校外服務學習活動申請表，家長及導師簽名完畢後，繳交至訓育組(請於活動 5 天前提出申請)，校外服務單位有其規定(詳如 Q4 及 Q5)務必詳閱，未經核可至校外進行服務，可能無法認證其服務時數，請家長注意。

Q4： 家長可以自行帶領孩子參加校外單位所辦的「服務學習」活動嗎？

Ans： 可以的，但需請同學至學務處訓育組領取申請表填寫「校外服務學習活動申請表」也可以於本校校網-服務學習下載。填寫完畢後，繳交至訓育組，校外服務學習活動請於活動 5 天前提出申請，校外服務單位有其規定，請同學及家長務必詳閱，未經核可至校外進行服務，可能無法認證其服務時數，請同學及家長注意。至校外進行服務學活動結束後，請服務單位在「**服務證明**」欄位填入評語並加蓋單位戳章。回學校後填寫生涯發展紀錄手冊並於該頁浮貼服務證明書，至學務處訓育組覆核服務時數。

Q5： 校外單位所舉辦的活動是有限制的嗎？

Ans： 教育局的規定是，只能參加由「**政府機關、法人或是依人民團體法登記立案的團體**」所舉辦的「**非屬於政治性、宗教性、商業性或營利性之非報酬**」服務學習活動。例如：圖書館整理書的志工、醫院的服務志工等等。

Q6： 家長要如何得知學生是否有做滿服務時數並得到分數呢？

Ans： 家長可上本校校務行政系統，請貴子弟輸入他個人的帳號及密碼，選擇服務學習選項，進入後就可看到所有輸入過的服務時數資料；同時訓育組也會在每學期期末發放**預警單**，讓學生貼在聯絡簿上帶回給家長簽名，家長可藉由預警單檢視貴子弟服務學習的情況。

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服務學習活動申請流程表

(一)「校內」服務學習活動申請

步驟一、請同學先自行詢問各處室是否有提供服務學習活動，取得導師同意後，始可至該處室登記服務學習活動。

步驟二、帶著以簽核之同意書至各處室報名服務學習活動。

步驟三、活動結束後，向承辦處組領取服務學習時數認證表。
(二)「校外」服務學習活動申請

步驟四、帶著生涯發展紀錄手冊以及時數認證表

1.由導師進行覆核登記公共服務時數。 2.累積至一定時數至生教組辦理銷過(2 擇 1)

步驟一、至學務處訓育組領取校外服務學習活動申請表（內含服務證明）
(注意：校外服務單位有其規定，請務必詳閱本校服務學習辦法)

步驟二、填寫校外服務學習活動申請表、家長及導師簽名後，繳交至訓育組
(請於活動 **5 天前**提出申請)，核可後才可至校外進行服務學習活動
(未經核可至校外進行服務，一律無法認證其服務時數)。

步驟三、至校外進行服務學活動結束後，請服務單位於證明欄位填寫評語並加蓋單位戳章，同時自己在心得欄要寫下 50 字以上的心得。

步驟四、於學校上課期間將已完成之服務證明浮貼於生涯發展紀錄手冊上，至學務處訓育組登記公共服務時數覆核，再由導師登錄系統，提醒同學校外服務學習時數無法辦理銷過。

註：學務處訓育組開放時數認證時間分別為：

上學期：9 月～休業式

下學期：2 月～結業式 (時間若有調整依訓育組公告)

新北市立溪崑國中校外服務學習申請表(個人用)

步驟 1	班 級		座 號		姓 名		手 機	
	服務時間	自	年	月	日	時		
		至	年	月	日	時	合計服務學習共 小時	
	服務內容 (請詳述)							
	服務機構 (名稱/地點)				機構聯絡人			
					機構電話			
	家長簽章				家長電話(手機)			
步驟 2	導師簽章				訓育組簽章			
註 1：如參與校外或課餘之服務性活動，務必取得家長同意並簽章。 註 2：此申請表需於活動 <u>5 天前</u>提出申請，經學務處訓育組審核過後始可實作，完成後本單連同生涯輔導手冊送交訓育組進行覆核蓋章，並交由導師登入電腦後方可取得認證時數。								
步驟 3	【服務學習後心得】(不得少於 50 字)							
	服務學習機構評語							
	服務學習機構認證章							
步驟 4	訓育組覆核					覆核日期		年 月 日

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校外服務學習申請表(書寫範本)

步驟1	班 級	726	座號	01	姓 名	史萊姆	手機	09xx-xxx-xxx
	服務時間	自 115 年 7 月 5 日 14 時 (日期只能填一天, 時間以24小時制填寫) 至 115 年 7 月 5 日 16 時 合計服務學習共 2 小時						
	服務內容 (請詳述)	排書上架、協助打掃 地點必須為公家機關 步驟1各欄位皆須填寫						
	服務機構 (名稱/地點)	新北市立圖書館樹林分館		機構聯絡人		XXX		
				機構電話		26819680		
	家長簽章	家長簽名或蓋章			家長電話(手機)		09XX-XXX-XXX	
步驟2	導師簽章	導師簽名或蓋章			訓育組簽章		訓育組老師核章	
	註1：如參與校外或課餘之服務性活動，務必取得家長同意並簽章。 註2：此申請表需於活動前5天提出申請，經學務處訓育組審核過後始可實作，完成後本單連同生涯發展紀錄手冊送交訓育組進行覆核蓋章，並交由導師登入電腦後方可取得認證時數。							
步驟3	【服務學習後心得】(不得少於50字)							
	請書寫服務的工作內容、感受、收穫及反思，不要流水帳							
	服務學習機構 評語	請機構負責人寫上服務評語						
	服務學習機構 認證章	服務完畢務必請機構負責人在此處蓋認證章						
步驟4	訓育組覆核				覆核日期		年 月 日	

※完成步驟1~3後，請將此表浮貼在生涯發展紀錄手冊上服務學習頁面，並於手冊表格寫好此次服務紀錄，整本帶至學務處訓育組完成步驟4後，即可請導師將時數登錄系統。

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學生寒(暑)假班級返校打掃辦法

- 一、**主旨：**為培養學生打掃美德、愛校服務的觀念，並維護暑(寒)假期間校園環境之整潔美觀，特訂定此辦法。
- 二、**辦理處室：**學務處環境教育組。
- 三、**實施對象：**本校七、八年級(七升八、八升九年級)所有班級學生。
- 四、**實施時間：**依每學年寒(暑)假開始與結束時間進行安排，每班均需返校打掃1次為原則。
- 五、**實施方式：**
 - (一) 寒假約二至三週時間(扣除春節)，安排打掃班級最多10班，由八年級導師提出申請，不足天數由七年級導師提出申請，或由另外登記參與校內服務學習或改過銷過同學打掃。
 - (二) 暑假為期二個月時間(七及八月份)，各年級及各班安排打掃時段原則如下:七月份安排七升八年級同學，八月份安排八升九年級同學，不足天數由另外登記參與校內服務學習或改過銷過同學打掃。
 - (三) 原則上各班到校打掃時間為上午09:00到12:00，但如未認真打掃，將可能延後打掃時間。
 - (四) 返校打掃當日，各班同學如認真完成打掃工作，環教組將於開學後統一發給各班返校打掃學生三小時之校內公共服務時數，以茲鼓勵。
- 六、**其他注意事項：**
 - (一) 打掃當日如遇有事需要請假者，可事先向學務處登記請假(學校電話02-26869727#304、314)，但仍需於寒(暑)假期間(每週一、三、五，早上9:00~12:00)或開學後兩週內(於午休時間補做四天)向環教組登記補做完成打掃時數。
 - (二) 返校打掃之班級學生請穿著學校運動服，不可穿著便服，並於指定日期的上午09:00前於中央穿堂集合點名，並統一由當日負責之老師分配工作，打掃完畢後，於中央穿堂集合點名，並由負責老師確認打掃工作完成後，統一解散放學(約上午12:00可以離開校園)，中途未報告老師私自離校或打掃不力的同學，將延後打掃時間或視同未返校打掃。
 - (三) 各班返校打掃所安排的時間，同學如有遇有上寒(暑)假輔導之課程，以上寒(暑)假輔導課程為主。另請於上寒(暑)假輔導課程前、課程結束後或開學後兩週內至環教組登記補做打掃。
 - (四) 未按時返校打掃之同學，又未補做打掃工作，將依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規定第三條第一項第七款:團體清潔工作不盡職，經勸告仍不改正者，記警告乙次處份
 - (五) 若遇天災(如颱風)等不可抗拒之事件者，經人事行政局公告不需上課者，當天不需到校，當日打掃工作取消亦不用補做。
- 七、**本辦法經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免費營養午餐】

親愛的家長您好：

守護孩子健康成長是新北市政府一直以來的責任。為了讓每位在新北市的孩子，每天都能吃得安心、吃得開心，新北市政府特別推動「免費營養午餐」，提供孩子在校期間都能公平享有一樣的午餐品質。

「免費營養午餐」之政策，主要辦理方式為全面在校用餐五天，以下是關於留校用餐的相關注意事項，請您多加配合：

1. 115年8月31日起，新北市推動每餐定額補助75元(原有收費補助60元及食材補助15元)，讓每位孩子都能享有一致之餐點品質。
2. 為強化學生餐食照護，本市推動全面在校用餐5天，如為半天課則用餐完畢後再放學，家裡的寶貝如果不留校用餐，學校可以彈性處理個別需求，惟不另外辦理退費作業。
3. 考量部分學生有特殊用餐需求(如素食)，本局已請各校考量用餐學生之權益，協助辦理餐點之處理。
4. 免費營養午餐以實際上課日（星期一至星期五）計算（不含寒、暑假）。
5. 本案僅辦理午餐補助，其餘餐點不在本次補助範圍，另外為減少食物浪費，請家中的寶貝如果不到校用餐，務必依學校規定時間提前告知學校，俾利校方調整餐食份數，讓我們一起為地球盡一份心力。
6. 弱勢學生寒暑假依原有模式提供午餐補助，低收入戶之學生不論是否到校均可獲得便利商店午餐券或由學校免費供餐，其他符合本市弱勢學生午餐補助資格者，於寒暑假期間到校上課且學校有供餐者，得補助午餐費。

本項補助非屬政府法定福利措施，實為本市照顧家庭學童身心健康發展之美意，因經費編列不易，請各位家長一起向孩子推動惜食精神。

【健康促進相關】

-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3月11日新北教衛環字第1130425049號函，訂定「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校園緊急傷病處理要點」、「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教職員工之緊急傷病處理分工及職責事項」、「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教職員工生緊急傷病處理作業流程」、「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鄰近就醫聯絡網」，健康中心護理師依照「檢傷分類救護處理程序」進行處置，相關資料公告於學校校網、導師手冊、青春記事簿當中。
- 二、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4年7月8日新北教衛環字第1141344776號函，今年HPV(人類乳突病毒)疫苗接種對象為「八年級全體學生」，不論學生是否同意接種HPV疫苗，均須完成前、後測線上問卷，將請任教八年級的健教老師，請於第一節課堂中，將HPV疫苗的重要性向學生宣導。
- 三、115年8月31日起，新北市推動每餐定額補助75元(原有收費補助60元及食材補助15元)，讓每位孩子都能享有一致之餐點品質。
- 四、依據新北市政府辦理市立高中職暨國民中小學學生午餐補助標準作業程序，補助學生**每學期需填寫申請表與重新審定**，可申請之補助對象資格如下：
 1. 家庭為低收入戶者。
 2. 家庭為中低收入戶者。
 3. 學生本人為身心障礙者。
 4. 學生本人領有弱勢兒童少年生活扶助證明者。
 5. 家庭突發因素致無力支付午餐費學生(如失業、風災或火災等突發事故或無證明文件但經導師訪視認定清寒屬無力支付午餐費之學生)。若學生已有其他午餐補助來源或於其發生原因消失，足以繳交午餐費時，應予停止補助。
 6. 所有補助學生皆需填寫申請書，第(1)(2)(3)(4)類資格文件依照註冊組管理之資料，
 7. 不需再提供紙本證明文件。第(5)類資格申請表之「導師家庭訪視紀錄」為必填，請於開學第二週以前及每月 5 日前向環教組提出申請，以便向市府申請該學年及次月補助。
- 五、幸福晨飽計畫補助對象為(1)低收入戶 (2)中低收入戶 (3)身障生 (4)社會福利補助者(弱勢兒少)(5)家庭突遭變故學生。請具備申請補助資格與需求之學生儘速至環教組填寫申請表。
- 六、新北市所屬學校基機關全面『禁用免洗餐具』包括：塑膠（紙）餐盒、杯、盤、碗、塑膠湯匙、塑膠（木）攪拌棒、免洗筷、杯水等，請學校教職員能配合避免使用，以採用可重複使用的餐具或容器取代；另煩請導師協助加強宣導，鼓勵同學自備茶壺水杯，並嚴禁學生外訂餐盒或飲料。

【新北市學生健康照護系統】

一、為推動智慧健康校園，新北市建置本市公立國民中小學「健康中心健康傷病掛號系統」。

二、學生健康訊息推撥：

學生在校園如有身體不適，經護理師評估：

➤ 屬於一般傷病，處理後請學生返回教室。

➤ 屬於重大傷病，會以電話聯繫家長及導師，並由系統推撥訊息給家長及導師。

家長及導師可透過「新北校園通 APP」->寶貝 i 健康，查詢孩子健康護照等相關資料。



溪崑國中環教組、健康中心與您一同關心孩子關心您

【健康促進】~口腔保健~



衛生福利部 HOLD住健康 從齒開始



好口氣讓我好人氣 年輕的你有健康的牙齒 才有自信的笑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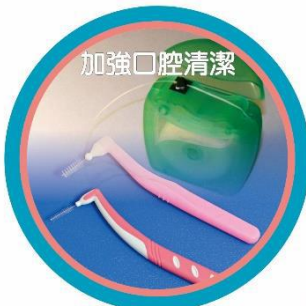
口腔有異味很可能是牙周發炎
而口腔清潔不良與牙菌斑是罪魁禍首
牙結石、咬合傷害是主要幫兇，吸菸是危險因子

正常作息



早睡早起身體好

加強口腔清潔



平常搭配牙線或
牙間刷加強清潔

保持口腔清潔



每天至少刷牙兩次
睡前刷牙不能少

均衡飲食



多吃蔬果少甜食
飲食均衡保健康

吸菸會導致牙周病



半年定期看牙醫



全民健保給付13歲以上民衆
每6個月洗牙一次

戴舌環如果清潔不良
會容易引發局部潰瘍或口腔感染的問題



高雄醫學大學口腔醫學院



臺北醫學大學口腔醫學院 / 中國醫藥大學口腔衛生學系

溪崑國中環教組、健康中心與您一同關心孩子關心您

【健康促進】~視力保健~

一、養成 3010 用眼習慣：用眼 30 分鐘，放鬆遠眺休息 10 分鐘，不要凝視螢幕太久，工作 30 分鐘便應起來伸展、望遠休息 10 分鐘，在休息時間不要閱讀或進行需要集中視力的工作，應多看一些眺望遠物，維持視野寬廣遠大。



- 二、四電少於二：每天看電視、打電腦、玩電動、用電話的時間少於二小時。看電視至少維持眼睛到螢幕的距離為螢幕對角線的六到八倍，不應該躺著觀看電視。
- 三、執筆坐姿要正確：拿筆寫字握筆的姿勢和坐姿要正確，寫字時前臂能夠平放桌面與上臂成 90 度。坐姿也是維持 90 度原則，就是身軀和大腿成 90 度、大腿和小腿成 90 度、小腿與地面成 90 度。
- 四、讀書、寫字眼睛離書本 35 公分。
- 五、閱讀時光線充足、穩定、不刺眼。
- 六、天天有戶外活動時間，每天 2-3 小時，戶外活動須做好防曬措施，例如使用戴帽子或太陽眼鏡等遮陽。
- 七、每半年應定期至眼科檢查，高度近視存在失明風險，應隨時協助學童控度防盲。
- 八、當接到學校視力篩檢有視力不良之通知，須至合格眼科醫療院所接受複檢，並遵照醫師指示配合矯治。

九、為什麼要到合格眼科診所複檢呢？？？

1. 近視度數大於 50 度的學童，因近視一旦產生，度數會以一定的速度增加，每年平均增加 100 至 125 度，若不及早控制，可能會演變成高度近視，影響學習。
2. 高度近視如四五百度以上，就常會發生一些嚴重的併發症，例如視網膜的黃斑部裂孔、出血、視網膜破洞、視網膜剝離、甚至因而導致失明！為什麼會這麼可怕呢？我們要知道，近視是眼睛變得太長；度數越高，眼球越長，就好像把一個氣球越吹越大，氣球就越來越薄，最後就破掉了！所以近視不好好注意，將來就有失明的危險。
3. 在國內的研究顯示，視網膜剝離已逐漸成為國內新增失明主因之一。而視網膜剝離和高度近視又有相當密切的關係，所以對於近視不可掉以輕心。預防近視，對於已發生近視者預防它發展成高度近視，都是相當重要的當務之急。



4. 到合格眼科診所、醫院檢查治療，不但可以進行度數的檢查，也能發現眼睛是否異常，如：角膜發炎、白內障、眼壓過高、黃斑部病變、視網膜剝離等。

眼鏡、隱形眼鏡、屈光手術.....不能降低高度近視併發症的風險喔。

溪崑國中環教組、健康中心與您一同關心孩子關心您

【體育組】

本學期持續推動 SH150 方案，以養成學生運動習慣，增進學生身體健康。

新北市 115 年度推動 SH150 方案實施計畫

一、計畫緣起

- (一)「國民體育法」:102 年 12 月11日國民體育法第6條修正，明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專科學校五年制前三年並應安排學生在校期間，除體育課程時數外，每日參與體育活動之時間，每週應達150分鐘以上，正式將體育課外體育活動入法。
- (二)「零時體育」:美國內帕維中央高級中學推動「零時體育」計畫於第一節課尚未開始前進行適當的運動，由於運動能刺激神經傳導物質及腦衍生神經滋養因子的分泌，這些物質能夠提高專注力、學習動機及學習效率，確認晨間運動對於提升閱讀能力有顯著成效。
- (三)「運動改造大腦」：一次性的運動30分鐘，能夠得到60分鐘的專注力，經由運動刺激，能夠得到有利於學習的專注力，若能在課間安排運動活動，則對於提升學生學習有相當大的幫助，運動除了增進學生身體健康，亦能提高學習效率。

二、目標

SH150方案，S代表 Sports，H代表 Health，為培育學生運動知能，激發學生運動動機與興趣，養成規律運動習慣，奠定終身參與身體活動的能力與態度，教育部體育署依據國民體育法第6條之規定，推動「學生每週在校運動150分鐘方案」。藉由法規明訂學生在校期間應安排學生除體育課程時數外，每日參與體育活動之時間，每週應達150分鐘以上。期望由晨間、課間、空白課程及課後時間增加身體活動，帶給學生活力、健康與智慧，以達到下列目標：

- (一)每週150：高中以下學校(含五專前三年)學生達到每週運動150分鐘比率，預計每年提升15%。
- (二)一人一運動：國小學生畢業前每人至少學會一項運動技能。
- (三)提升體適能：各級學生健康體適能通過率達60%。
- (四)規律來運動：學生規律運動習慣比例逐年提升至90%。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 (二)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新北市各級學校。

四、計畫期程

以年度為單位，每年經常辦理。

五、參與對象

本市各級學校親師生及民眾。

總務處重點工作

學生各項繳費方式說明：

一、為推廣本市智慧校園無現金流環境，教育局提供多種付費方式，減少現金交易，以達成2050年淨零碳排目標。(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5年9月2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51739661號函辦理)。

家長使用無現金繳費服務，活動內容如下（各項優惠措施詳細內容、名額限制及條件，以各合作業者官網最新公告為準）：

(一)悠遊卡公司提供相關回饋活動

(活動連結：<https://www.easycard.com.tw/offer?cls=1506473490,1506473503,&id=1785477114>)

1. 活動期間：115年9月1日至10月31日。

2. 活動內容：活動期間使用悠遊付累計繳納學雜費滿新臺幣（下同）1萬元，並完成任2筆生活繳費扣款，即贈500元現金回饋券（每月限量500名，每會員限回饋1次）

3. 繳費路徑：

(1) 於新北校園通APP首頁點選「學費Pay」並選擇「悠遊付」，系統將跳轉至悠遊付APP。

(2) 於悠遊付APP首頁點選「生活繳費」並選擇「學雜費」。

(3) 掃描條碼或輸入繳費單號，即可使用悠遊付繳費付款。

(二)街口支付提供相關繳費活動（活動連結：<https://mkt.jkopay.com/zh-TW/campaign/jkopayebill>）

1. 活動期間：即日起至12月31日。

2. 活動內容：當月於街口 APP 繳費交易滿 1,000元，享 2% 回饋（每月每人上限一張20元街口券），此回饋需「手動領取」。所有付款工具合併計算，每人限領1次。

3. 繳費路徑：

(1) 於新北校園通APP首頁點選「學費Pay」並選擇「街口支付」，系統將跳轉至街口支付APP。

(2) 於街口支付APP首頁點選「繳費」並選擇「學雜費」。

(3) 掃描條碼或輸入繳費單號，即可使用街口支付繳費付款。

(三)檢附校園通繳費優惠活動彙整1份。

備註：

- 校外教學活動費及畢業紀念冊費用不適用本繳費方式。
- 收據列印請於繳費後 5-7 工作天至 <https://esa.ntpc.edu.tw> 點選「學生線上繳費」即可列印收據。

二、其他繳費方式(手續費視各家標準收費)

(一)超商繳費:校內註冊學雜費、課輔費及學藝活動費等須自付手續費；另委託廠商辦理校外教學及畢業紀念冊等費用之手續費依每學年度契約內容辦理。

(二)線上繳費(持自然人憑證或信用卡<https://school.bot.com.tw/twbank.net/index.aspx>繳費)

(三)台灣銀行臨櫃繳費。

(四)ATM 轉帳繳費。

三、已逾收費期限，請自備零錢至學校總務處出納組補繳。

四、繳費敬請記得索取(下載)「繳費憑證(收據)」並妥善保留至畢業，為日後查核繳費之證明。如有未繳疑問，一律請提供「繳費憑證(收據)」以證明；若無法提供「繳費憑證(收據)」,恕請依本校紀錄辦理補繳。

五、敬請家長多加利用上述繳費方式，可免去學生攜帶現金之風險。再次感謝家長配合，若對本校繳費方式有任何問題，歡迎請來電詢問電話 26869727 分機 382 出納組。

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 總務處啟

輔導處重點工作

輔導處因活動業務共設三組：

一、輔導組

- (一)實施班級輔導活動、小團體輔導：課程內容涵括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生涯輔導等內容，以協助學生自我探索與增能。
- (二)實施個案輔導：為有效協助學生，建立三級輔導制度（初、次、三級），並引進相關社會福利資源，提供學生經濟扶助、諮商輔導等協助。
- (三)積極引進專業人力進駐校園：爭取設置學校社工人員駐校、專業心理師到校諮商，以提供最佳服務。

二、適性生涯組

- (一)建立與保管學生基本資料。
- (二)實施各項心理測驗，讓學生能夠更了解自己的興趣所在：
- (三)七年級—智力測驗、青少年心理健康量表、新編國中生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
- (四)八年級—國中新編多元性向測驗
- (五)九年級—情境式職涯興趣量表
- (六)推行生涯發展教育：定期舉辦職業面面觀、本土產業參觀、職業類科展、職業試探、生涯發展講座、升學博覽會等活動。
- (七)辦理技藝教育課程：上下學期總共有12班，目前開設職群分別為電機與電子群、機械群、醫護群、餐旅群、食品群、藝術群、家政群與設計群，可供同學依照性向及興趣進行選擇。
- (八)志工招募及相關業務：目前招募志工包含教務處（圖書），學務處（導護志工、健康中心）、輔導處（資料整理、協助特教學生）和幼稚園(故事媽媽、廚房工作)等，並定期召開志工大會以及規劃志工成長研習等活動。
- (九)蒐集並提供輔導相關資料。
- (十)多元入學宣導-適性入學宣導、綜合高中宣導、五專宣導及技職教育宣導(週會演講)以及抽離式入學宣導。

三、特教組

- (一)設有集中式特教班、不分類身障資源班、不分類資優資源班、資優方案，全面服務校內有需求的特殊生，提供豐富多樣直接教學服務和間接諮詢服務。
- (二)鼓勵特教學生參與校內外活動，如：校內班際競賽、校外教學、機關機構舉辦之特教競賽活動...等等。
- (三)建立充分良好的親師溝通管道，積極建置校園無障礙環境。
- (四)媒合社區志工媽媽，協助特教需求學生進行一對一指導認讀文本。

親職交流站





親師同行・共創孩子的未來



新北AI教育局 數位學習

新北市國中 家長日

陪伴 × 溝通 × 合作
一起成就孩子的每一個未來

家校攜手
讓教育更有力量



新北
中學生領銜



新北市國
家協會網站



新北市
數據型平台

什麼是學習扶助？



緣起

教育部規定各縣市應規劃提升學生學力方案



目的

篩選學習低成就學生及時提供扶助



期許

找回學習自信
提升學生學力

學習扶助實施流程



哪些孩子可以參加學習扶助？

篩選測驗
未通過學生

其他有學習扶助需求
之學生



參與學習扶助對孩子有什麼好處？

- ☒ 找到孩子還沒學會的內容
- ☒ 根據測驗結果安排個別學習進度
- ☒ 定期追蹤孩子的進步與成長



如何申請參加 學習扶助？



由學校主動通知
經家長同意後參加

如有學習扶助需求
主動向導師提出經
學校評估後參與

如果孩子被篩選參加學習扶助， 家長該怎麼辦？

家長接到消息可能會感到緊張、擔心、難過

別著急，讓我們一起幫助孩子的學習，我們可以這麼做



正視孩子學習
落後的問題



和老師一起找出
孩子的學習困難



適時給予孩子
關心與鼓勵



定期與老師交流
孩子的學習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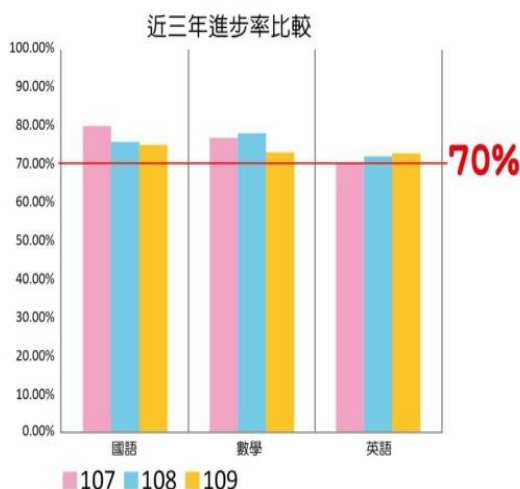
學習扶助班、補習班與課後照顧班有什麼不同？



班別	學習扶助班	坊間補習班/安親班	學校課後照顧
學習內容	複習落後進度	預習未來進度為主 部分時間複習	照顧安置 回家作業指導
收費	免費參加	自付學費	自付學費， 弱勢身分另有補助
開班時間 依學校開課 情形略有不同	放學後到下午6點 另有課中抽離扶助	放學後到下午6點	放學後到下午6點
優點	補強先前落後進度， 銜接目前學習內容。	如果原本學習未落後， 對於未來學習有幫助。	學生可以在課後班 完成回家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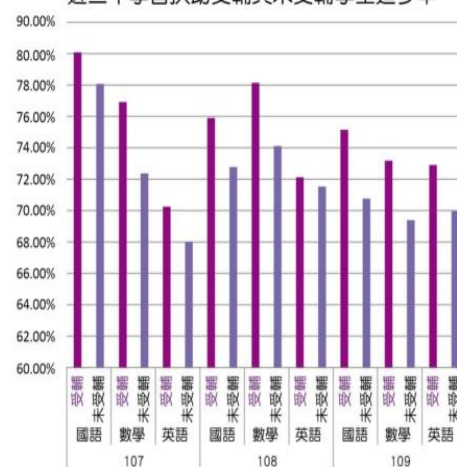
學習扶助真的有效嗎？

新北市每年皆有超過**10,000**名以上
學生參加學習扶助後學習成績進步。
進步率每年皆達**70%**以上



新北市每年受輔學生測驗進步率皆高
於未受輔學生。

近三年學習扶助受輔與未受輔學生進步率



全國首創 「科技化學習扶助教學中心」



推廣科技融入教學，提升學生學習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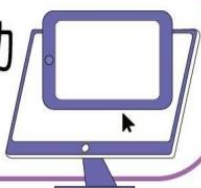
攜手均一、學習吧、因材網，強化師資專業

開放行動載具借用，充實學習設備



為什麼要推動科技化學習扶助？

數位科技輔助
學習診斷



依據診斷結果指派
個別學習任務



數位學習教材
豐富多元



即時回饋
學習歷程



115 caihli sia usua sikiatarari kari cucumacu 拉阿魯哇語

115年度第2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

報名

115.8.31 (一)-9.30 (三)

測驗

115.12.5 (六)

測驗級別

初級、中級、中高級、高級、優級

試場設置縣市

臺北、桃園、新竹、苗栗、臺中、
南投、嘉義、臺南、高雄、屏東、
基隆、宜蘭、花蓮、臺東、蘭嶼、
澎湖、金門、馬祖

服務專線及傳真

免付費服務專線 0800-699-566

服務專線 (02)7749-3664

傳真電話 (02)2321-1067

服務時間 上午9:00至下午5:00

線上報名

<https://exam.sce.ntnu.edu.tw/abst/>



簡章索取

- (1) 原住民族委員會(服務台)
- (2) 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服務台)
- (3)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警衛室)
- (4)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服務台)
- (5) 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原民局(處)
- (6) 原住民地區鄉(鎮、市、區)公所



line官方帳號

115年度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
歡迎加入掌握認證資訊!

主辦機關 / 原住民族委員會



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

承辦單位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新北數位學習 親子同行

攜手一起打造
智慧學習樂園



新北市政府 教育局

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班班有網路 生生用平板

對象1-12年級



啟用家庭數位學習 您可以怎麼做？

建立健康的數位學習習慣

設定規律學習時間和良好學習空間

積極參與學習過程並陪伴解決問題

適度監督網路使用避免過度沉迷

安全且負責任地使用數位科技

培養數位素養和安全意識



新北市親師生平台

提供多項A-I學習資源
學習無障礙

SCAN QR CODE



因材網e度

COOLEBOT



酷英網AI特助



新北就學必下載

新北校園通 APP



GET IT ON
Google Play



Download on the
App Store



AI智慧員工小通

透過語音互動解決家長問題



了解學生
健康情形



學雜費繳費



教育放送臺
即時訊息



成績查詢



新北智能客服



幫孩子請假

數位素養
遊戲式評量



新北星聯盟
數位星球

透過遊戲平臺學習
培養數位素養和安全意識
邊玩邊學更有趣！







This section focuses on how parents can apply SEL to improve their relationship with their children. It features the title '家長運用社會情緒學習 提升與孩子正向關係' and three key questions, each with an icon and a colored background:

- 如何和孩子作正向溝通？**
- 如何與孩子討論規律的生活作息？**
- 如何與孩子討論升學議題？**

The FANT logo is located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如何和孩子作正向溝通？



自我覺察

家長需要了解自己的情緒與反應模式。



自我管理

家長學會管理與孩子互動中的壓力與期待。



社會覺察

家長從孩子的角度出發，增進同理心。



人際關係技巧

保持開放的溝通管道，讓孩子覺得和家長說話是安全的。



負責任的決定

鼓勵孩子參與家庭決策或規則的討論。



如何與孩子討論規律的生活作息？



自我覺察

家長覺察自己的情緒，自己對小孩的期待是否合理。



自我管理

家長以冷靜和正向的思維面對問題。



社會覺察

理解孩子的需求和壓力。



人際關係技巧

學習親子以合作的方式面對與解決問題。



負責任的決定

引導孩子理解規律作息的影響，並為自己的選擇負責。

如何與孩子討論升學議題？



自我覺察

家長理解自己的情緒與期待，並調整與孩子的對話方式。



自我管理

家長能管理自己的情緒，採接納與傾聽的方式與孩子對話。



社會覺察

家長要理解孩子可能面臨的壓力、困惑或興趣，尊重他們的選擇。



人際關係技巧

升學決定是親子共同參與的過程，家長可成為孩子的支持者和引導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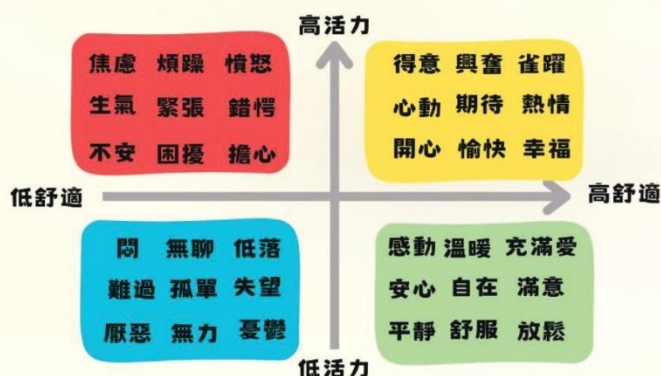
負責任的決定

幫助孩子認識選擇的策略，並運用到升學規劃中，讓他們對自己的未來負責。

家庭常備情緒急救包-先照顧自己，再擁抱孩子



運用轉移注意策略卡，避免衝動與衝突



請允許自己也有處於「藍色」或「紅色」的時候。示範如何照顧自己的情緒，是最棒的身教，也避免衝突

視覺轉移法	聽覺轉移法	味覺轉移法
01. 辨識顏色 找出6種顏色	01. 注意聽 房間內3種聲音	01. 慢慢喝一杯水 感覺水在口中、喉嚨裡
02. 環顧四周 觀察房間裡有什麼東西引起你的注意	02. 注意聽 房間外3種聲音	02. 慢慢吃塊巧克力
嗅覺轉移法	觸覺轉移法	動覺轉移法
01. 聞不同植物的花香	01. 摸傢俱表面 注意溫度與質感	01. 在房間走動 • 同時從10數到1 • 注意腳踩在地板上的感覺
02. 聞乾淨的衣服	02. 搓熱手心	02. 雙手推牆 用後背靠住牆或門



幸福保衛站
幸福再+1

急難餐食 + 緊急暫避服務

學生遇到以下困難，可至四大超商尋求協助

- 被奇怪的人跟蹤
- 路上有危險時
- 受傷或迷路時

新北市政府 教育局



幸福保衛站

凡新北市境內18歲以下學童，
發生急難事由有飢餓求助需求，
可至     四大超商填寫
簡易資料，即可取餐並於店內食用。



認識國中學生生涯發展手冊(家長篇)

適性輔導為孩子找到閃亮的舞台

生涯發展手冊在七年級新生入學時發放，讓孩子透過手冊紀錄並保存國中三年的重要資料，成為提供孩子未來生涯抉擇的參考依據。

在校內，由導師及輔導教師共同協助學生詳細地完成各項學習與生涯試探的紀錄，而手冊中另一部分「家長的話」需要請您陪伴孩子共同閱覽手冊中的記錄內容，並給予孩子鼓勵與支持，所以，我們會在每學年第二學期期末讓孩子將手冊攜帶回家。期待我們能成為孩子在學習過程中那強而有力的後盾。

學生個人資料、請妥善保存、並遵守保密原則

適用入學年度(114學年度)

國中學生生涯發展紀錄手冊

學校名稱：_____縣(市)立_____國民中學
國(私)立_____

學生姓名：_____

原就讀學校	轉學(轉班)註記	異動後原就讀學校
國一(七)年 級 第_____學期	☐ 年 月 日由_____國中(私)轉入 ☐ 無異動	國一(七)年 級 第_____學期
國二(八)年 級 第_____學期	☐ 年 月 日由_____國中(私)轉入 ☐ 無異動	國二(八)年 級 第_____學期
國三(九)年 級 第_____學期	☐ 年 月 日由_____國中(私)轉入 ☐ 無異動	國三(九)年 級 第_____學期

1. 本紀錄手冊平時建議由學生與家長共同填寫，並請學生妥善保管，以維護學生隱私與權益。轉學時請將本紀錄手冊一併帶回。
2. 學生應於每學年第二學期期末，將本紀錄手冊帶回家，供家長閱覽與支持。轉學時請將本紀錄手冊一併帶回。

八年級

學生個人資料、請妥善保存、並遵守保密原則

適用入學年度(115學年度)

國中學生生涯發展紀錄手冊

學校名稱：_____縣(市)立_____國民中學
國(私)立_____

學生姓名：_____

原就讀學校	轉學(轉班)註記	異動後原就讀學校
國一(七)年 級 第_____學期	☐ 年 月 日由_____國中(私)轉入 ☐ 無異動	國一(七)年 級 第_____學期
國二(八)年 級 第_____學期	☐ 年 月 日由_____國中(私)轉入 ☐ 無異動	國二(八)年 級 第_____學期
國三(九)年 級 第_____學期	☐ 年 月 日由_____國中(私)轉入 ☐ 無異動	國三(九)年 級 第_____學期

◎ 本紀錄手冊平時建議由學生與家長共同填寫，並請學生妥善保管，以維護學生隱私與權益。轉學時請將本紀錄手冊一併帶回。
◎ 學生應於每學年第二學期期末，將本紀錄手冊帶回家，供家長閱覽與支持。轉學時請將本紀錄手冊一併帶回。

適用入學年度(116學年度)

學生個人資料、請妥善保存、並遵守保密原則

國中學生生涯發展紀錄手冊

學校名稱：_____縣(市)立_____國民中學
國(私)立_____

學生姓名：_____

班級座號	轉學(轉班)註記	異動後班級座號
一年 級 第_____學期	☐ 年 月 日由_____國中(私)轉入 ☐ 無異動	一年 級 第_____學期
二年 級 第_____學期	☐ 年 月 日由_____國中(私)轉入 ☐ 無異動	二年 級 第_____學期
三年 級 第_____學期	☐ 年 月 日由_____國中(私)轉入 ☐ 無異動	三年 級 第_____學期

1. 本紀錄手冊平時建議由學生與家長共同填寫，並請學生妥善保管，以維護學生隱私與權益。轉學時請將本紀錄手冊一併帶回。
2. 學生應於每學年第二學期期末，將本紀錄手冊帶回家，供家長閱覽與支持。轉學時請將本紀錄手冊一併帶回。

九年級

七年級

認識國中學生生涯發展手冊(家長篇)

(三) 家長的話

孩子在選擇國中畢業後想升讀的學校時，家長的意見與鼓勵非常重要。請您協助孩子一起完成這本生涯發展紀錄手冊，陪他找到適合自己的發展方向。

請您參閱孩子在本學年度已完成的資料，寫下給孩子的鼓勵與建議，並提醒孩子將本手冊繳交學校教師。謝謝您！

年級	參閱資料	給孩子的鼓勵及建議	親師溝通 導師簽章
一	☐ 我的成長故事 (P.1- P.3) ☐ 各項心理測驗 (P.4- P.6) ☐ 學習成果及特殊表現 (P.7- P.15) ☐ 學生生涯發展歷程 相關紀錄 (P.21- P.23)	家長簽章：_____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二	☐ 我的成長故事 (P.1- P.3) ☐ 各項心理測驗 (P.4- P.6) ☐ 學習成果及特殊表現 (P.7- P.15) ☐ 學生生涯發展歷程 相關紀錄 (P.21- P.23)	家長簽章：_____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七年級：參閱資料後，家長您可以寫下對孩子的觀察與鼓勵，協助孩子多元探索自我的興趣與專長。

八年級：參閱資料後，家長您可以與孩子討論職業的相關資訊，寫下給孩子的鼓勵，協助孩子其探索職群抉擇的方向。

九年級：參閱資料後，家長您可以與孩子共同討論生涯規畫的方向，寫下給孩子志願選擇的建議，協助孩子其生涯抉擇的定向。

敬愛的教師、家長、同學您好

未來變動的世代，孩子準備好了嗎？

新北市為協助孩子培養未來關鍵能力，以「適性發展」為核心理念，辦理各項試探、跨域及精進活動，包含各項升學關鍵資訊、職業試探育樂營隊、技藝教育班、金手培訓、創客教育、各項跨域活動、出國參訪、領袖培育、國際教育等，讓孩子從試探興趣性向開始，培養興趣的同時找到未來方向，並且由新北市打造一貫化教育環境，讓有方向的孩子成為未來人才，更獲得未來科技、以及國際的素養，每年最新消息都會在「**新北市適性發展職涯領航報馬仔**」賴社群，讓我們一起協助孩子找到屬於自己的未來發展方向。

- 專一直營，社群由教育局直接經營，安全有保障！
- 專業分享，純教育資訊，絕無廣告推銷！
- 專區問答，專人為您解惑！
- 專門服務，避免遇到問題找不到人問的狀況！
- 趕快加入，掌握新北市適性教育的第一手資訊！



12年國教年度關鍵行事曆 (新北市限定)

升學考試・技藝競賽・學習歷程・職探博覽——家長必備全攻略

國中階段

全年

新北教育無限計畫(大專院校營隊)

串聯大專院校資源提供特色營隊，豐富學生歷程與生涯探索。

12月下旬

寒假職業試探育樂營報名

新北市全額免費，幫助及早發掘性向，熱門活動千萬別錯過。

12月底 - 1月初

新北市國中技藝競賽報名

由學校推薦報名。有助未來的「技優甄審」升學加分。

2月報名 / 4月術科測

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

依據學生興趣與性向，透過實作測驗提前錄取理想技高群科。

3月上旬

國中教育會考 報名

由學校集體辦理，家長需留意資料確認。

3月中下旬

新北市國際教育博覽會

結合線上與實體設備，了解各校特色與多元入學管道。

3月 - 12月

Upskills 國際文化探索計畫(依年度公告辦理)

新北獨有海外見學徵選，提供國中生提早拓展國際視野。

5月中旬

國中教育會考 考試日

全國九年級學生升學戰役，落點分析與志願選填關鍵指標。

5月底 - 6月

暑假職業試探育樂營報名

新北市全額免費，幫助及早發掘性向，熱門活動千萬別錯過。

6月 - 7月

會考成績公布與免試入學報到

6月上旬寄發成績並選填志願；7月中旬各高中職放榜與報到。

高中 (普高) 階段

全年

新北教育無限計畫(大專院校營隊)

串聯大專院校資源提供特色營隊，豐富學生歷程與生涯探索。

約前一年 10月及12月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英聽)

每年辦理兩次，為繁星與申請入學之重要檢定。

約前一年 10月底 - 11月

學科能力測驗 (學測)報名

升大學第一步，須提早準備報名事宜。

1月中下旬

學測 考試日

普高生最重要戰役，決定繁星與申請入學資格。

1月底 - 2月 / 7月

「學習歷程檔案」上傳截止

期末與暑假期間重要待辦，需叮嚀孩子於期限前登錄。

3月

大學繁星推薦 / 申請入學報名

依照學群與興趣落點分析，進行志願選填重頭戲。

3月中下旬

新北市國際教育博覽會

結合線上與實體設備，了解各校特色與多元入學管道。

5月中下旬

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

各大學舉辦實體面試與筆試，準備備審資料的高峰期。

6月 / 8月

大學各管道放榜與報到

6月中旬為申請入學放榜與報到；8月中旬為考試分發入學放榜。

7月中旬

分科測驗

最後一次的大學考試，以考試分發入學為主。

高職 (技高) 階段

全年

新北教育無限計畫(大專院校營隊)

串聯大專院校資源提供特色營隊，豐富學生歷程與生涯探索。

約前一年 12月中下旬

四技二專統測報名

升學最重要大考的報名期，由學校集體或個別報名。

1月 (報名) / 3-4月 (分區賽)

全國技能競賽(分區賽)

勞動部主辦，各校頂尖選手力拼全國賽門票。

1月底 - 2月 / 7月

「學習歷程檔案」上傳截止

為未來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的重要計分項目。

3月 - 5月

科技院校繁星推薦

由學校推薦學業成績優異學生，爭取優質科大就讀機會。

3月中下旬

新北市國際教育博覽會

結合線上與實體設備，了解各校特色與多元入學管道。

3月 - 12月

Upskills 國際文化探索計畫(依年度公告辦理)

提供學生參與海外見學與國際交流，拓展國際視野。

4月下旬

四技二專統測考試日

終極測驗，決定甄選與登記分發成績。

7月 / 8月

科大各管道放榜與報到

7月中旬為甄選入學放榜與報到；8月上旬為登記分發放榜。

7月 - 8月

全國技能競賽 (全國賽)

競賽成績優異者可依規定參加技優保送或技優甄審升學。

11月 - 12月

五大類技藝競賽

教育部主辦年度盛事，涵蓋工、商、家事等，爭取技優升學資格。

詳細教育活動請參考新北市教育局網站 <https://www.ntpc.edu.tw/>

生涯發展教育活動及技職教育宣導

※教育部、教育局及各職校辦理有關生涯試探、職群認識與體驗(共 16 個職群)、學校招生宣導(含一般型高中、技術型高中、五專)等資訊同學可在學校校網搜尋(途徑如下)，家長和同學也可以直接到該校學校校網查詢。

1.

2.

生涯發展	獎助學金	考試資訊	校內活動	獎助學金	技職教育	生涯發展	教師甄選
標題						資料建立者	日期
【生涯】臺北市私立開平高級學校辦理「開平高級學校114學年度餐館服務業實習計畫」。							資料組2025-08-18
【技職教育】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編製2023年《新形式：技職教育力成學期》及2024年《新學期：技職教育力成學期》電子書提供教師、學生及家長參考，以鼓勵學生多元探索、積極發展。							資料組2025-08-11
【生涯】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辦理113學年度高中學期生涯發展教育暨技職教育推廣「2025海洋職人體驗營」，邀請高中學生免費體驗海洋職人活動。							資料組2025-08-04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攜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全國首屆「新北市應用AI創作展」。							資料組2025-07-24
【生涯】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5級職業生涯發展——2025技職教育工作坊系列活動」，鼓勵高中學生職涯探索及教師教學經驗交流。							資料組2025-05-12
【生涯】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新北市114年度就業中心生涯發展講座」。							資料組2025-04-08

※有關技職教育的多元入學管道資訊，九年級同學可在學校校網搜尋(途徑如下)

1.

2.

標題	資料建立者	日期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114技職未來式博覽會」，敬邀各國中小家及學生及國中職生參與。	資料組	2025-07-01
114學年度高級中學以下學校其他特許才能(資訊)實施與學生鑑定及安置實施計畫	資料組	2025-07-01
【生涯技職】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技職力量」	資料組	2025-06-12
【生涯技職】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臺北市114學年度3+2技職未來式博覽會」	資料組	2025-06-03

【特教組】

一、 不分類資優資源班、資優方案及身障資源班、集中式特教班簡介：

項目	不分類資優資源班 (資優班)	資優方案	不分類身障資源班 (資源班)	集中式特教班 (特教班)
學生 資格取得	1. 身障生經校內特教提報/資優生為家長提出申請，學校協助提報。 2. 以上，經鑑輔會/資優中心核定取得特殊教育資格者(教育上的資格)。 ◆資優生資格取得管道，請上新北市資優中心網站參閱。 (https://gifted.ntpc.edu.tw/) ◆身障生資格為教育資格，與其是否擁有身心障礙證明並無絕對關聯。 (特教資格為教育需求，身心障礙證明為社福需求)			
主要 課程安排	1. 抽離式課程，視其優異科目或特殊需求抽離原班至資優班上課(基礎+課程加深加廣)。 2. <u>不可申請</u> 新北市資優中心開設之假日資優方案。	1. 運用方案申請，安排於課後時間做優異科目加深加廣課程。 2. 可申請新北市資優中心開設之假日資優方案。	1. 特教教師與相關人員評估需求，視其需求安排主科抽離或特殊需求課程。 2. 搭配入班協助使個案盡可能適應學習和環境。 3. 並非每位學生都需要抽離課程，亦有間接服務。	1. 全班皆為身障生，作息時間與普通班一致。 2. 依照普通班部定課程領域科目，調整節數及課程內容適合學生學習；依學生需求安排特殊需求課程。 3. 全班性或小組分組學習。
重要資料 及會議	IGP (個別化輔導計畫)	IGP (個別化輔導計畫)	IEP (個別化教育計畫)	IEP (個別化教育計畫)
班級數	0.66班 (2名教師員額課程節數分配)	無班級計算	3班	2班

◆若有更多詢問請洽特教組。26869727*353 劉組長

二、校內未具身障生特教資格學生轉介程序

若覺得孩子有特殊生需求，與導師討論後，由導師先轉介輔導組；由輔導組與輔導老師先行觀察，召開個案轉銜會議。

若評估該生有特教需求，再由特教組接案並派案特教教師，進行後續校篩或鑑定工作。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通 APP-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繳費優惠

校園通 APP 支援多元繳費管道，落實無紙化綠色生活；更攜手各大行動支付業者祭出專屬回饋，歡迎師生與家長多加利用！（活動優惠由各合作廠商提供，廠商保有活動最終解釋及修改之權利）

悠遊付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點擊賺點數
詳情看這裡
用手機就可以
完成繳費

悠遊付

開學季 / 115/9/1-10/31

繳學雜費 **10%** 最高回饋

玉山信用卡 滿3千登錄 3期**0利率**

月繳挑戰+週五會員日 最高回饋 **5%** (回饋金)

累滿\$10,000 +2單生活繳費 **\$500** (現金回饋券)

元大 銀行帳戶 最高回饋 **\$100** (回饋金)

謹慎理財，信用無價 | 分期零利率產品：零手續費、零總費用年百分率

悠遊付繳學雜費最高 10%回饋，綁玉山信用卡滿額登錄享 3 期 0 利率



悠遊付

開學季 / 115/9/1-10/31

繳學雜費 **10%** 最高回饋

玉山信用卡 滿3千登錄 3期**0利率**

月繳挑戰+週五會員日 最高回饋 **5%** (回饋金)

累滿\$10,000 +2單生活繳費 **\$500** (現金回饋券)

元大 銀行帳戶 最高回饋 **\$100** (回饋金)

謹慎理財，信用無價 | 分期零利率產品：零手續費、零總費用年百分率

活動網頁:

<https://www.easycard.com.tw/offer?cls=1506473490,1506473503,&id=1785477114>

活動內容

1. 繳學雜費滿萬送 500 元回饋券：

活動期間使用悠遊付繳納學雜費累計滿 10,000 元及任 2 筆悠遊付生活繳費扣款交易，即贈 500 元現金回饋券(註)，每月限量 500 名，每悠遊付會員限回饋乙次。

※生活繳費項目係指透過悠遊付 APP 首頁點選「生活繳費」進入頁面，繳納水費、電費、瓦斯費、中華電信費、有線電視費、健保費、學雜費、停車費、台北市聯合醫院醫療費、台北市國/社宅租金維管費。

2. 玉山銀行獨家加碼信用卡滿額 3 期 0 利率：



活動期間使用悠遊付綁定玉山信用卡繳納學雜費單筆滿 3,000 元(含)以上，登錄享 3 期 0 利率，僅限正卡持卡人登錄參加，登錄名額無上限>>[玉山銀行登錄網址](#)

3. 元大銀行帳戶加碼滿額加碼送 100 元回饋金：



使用悠遊付綁定元大銀行存款帳戶扣款繳納學雜費，單筆金額滿 5,999 元以上享 100 元悠遊付回饋金，限量 1,000 名，每悠遊付會員限回饋乙次。限量 1,000 名，活動期間總回饋上限 10 萬元。

4. 麥當勞手機 APP 點餐悠遊付滿額繳任一筆學雜費送 50 元回饋金：



活動期間 115/9/1~9/30，使用悠遊付繳任一筆學雜費且於「麥當勞手機 APP 點餐」單筆消費滿 200 元(含)以上，加碼贈 50 元悠遊付回饋金，限量 1 萬名，每悠遊付會員限回饋乙次。

5. 活動期間繳納學雜費同享「[月級挑戰白金會員最高 3%回饋](#)」、「[週五筆筆 2%回饋](#)」、「[指定元大銀行帳戶回饋](#)」與「[悠遊付逢 1 繳水電瓦斯費享筆筆加碼 2%回饋](#)」疊加最高 10%回饋!

※ 學雜費包含臺北市立學校學雜費、新北市公立學校學雜費(含使用新北校園通 APP 繳費)及其他學校學雜費，實際請依悠遊付 APP 可繳學校為主，請見 APP 首頁>點選生活繳費>學雜費>其他學校>詳見可繳學校清單。

◆ 活動期間繳納學雜費，享免收手續費優惠!

◆ 悠遊付獨家親子綁定功能 訊息不漏接! 隨時繳學雜費好方便

※ 繳納學雜費適用悠遊付錢包或悠遊付綁定之銀行帳戶、綁定玉山信用卡/台新信用卡支付。

注意事項

1. 活動參加人於參加本活動之時，即同意接受本活動之活動辦法及注意事項，如有違反，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悠遊卡公司)得取消其參加或回饋資格。活動期間使用悠遊付繳納學雜費及消費之人，視同參加本活動，為活動參加人。
2. 參加本活動資格: 本活動依成功繳納學雜費時間排序回饋，符合活動條件方享回饋，額滿即止，並於悠遊付 APP 學雜費活動內容公告，額滿之公告時間並不同活動實際額滿之時間，實際額滿時間依悠遊卡公司系統紀錄判定為準。

*月級挑戰白金級會員最高 3%回饋、週五筆筆 2%回饋額滿將於悠遊付 APP「筆筆享回饋」該活動頁公告，符合指

定銀行回饋條件，實際回饋時間依各銀行活動辦法為準。

*指定銀行回饋，請於繳費前請確認悠遊付付款方式為指定銀行帳戶或指定銀行信用卡，符合指定銀行回饋條件，可享該銀行限量回饋金或刷卡金，各指定銀行回饋數量有限，贈完為止。提醒您妥善利用悠遊付相關服務理性消費。

3. 本活動一繳學雜費享最高回饋 10%，係指以悠遊付白金級會員綁定元大銀行帳戶繳納學雜費累計滿新臺幣(下同)10,000 元及完成指定生活繳費任務，可獲得悠遊付月級挑戰白金級會員筆筆最高 3%回饋 300 元、週五筆筆 2%回饋 100 元(實際請依該活動公告為準，如遇額滿則無此項回饋)，以及獲得總價值 500 元悠遊付現金回饋券，加上元大銀行帳戶綁定悠遊付扣繳享最高 100 元悠遊付回饋金，依上述回饋總計價值 1,000 元，所計算之回饋率。

4.符合本活動一累計滿學雜費 10,000 元且當月完成使用悠遊付任 2 筆生活繳費扣款交易，發送總價值 500 元悠遊付現金回饋券一份，內含「全通路消費滿 200 元贈 100 元券」1 張、「四大超商滿 200 元贈 50 元券」1 張、「指定電商滿 1000 元贈 150 元券」1 張、「百貨滿 500 元送 100 元券」1 張及「速食滿 500 元贈 100 元券」1 張。

(1)上述「悠遊付現金回饋券」於 2026/11/30 前匯入悠遊付優惠券夾，請於悠遊付 APP 首頁點選「優惠券」>點選「未使用」查詢，恕不另行通知，兌換方式、兌換通路、期限及注意事項等使用說明，請依實際券上所載為準，不得兌換現金。現金回饋券使用期限至 2026/12/31 止，請於有效期限內兌換完畢，逾期則視為放棄，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發或兌換等值回饋。使用者使用悠遊付現金回饋券如有任何交易退貨、取消訂單等情事，視為放棄回饋資格，且已使用之現金回饋券不再補發；如回饋金已入帳者，本公司將通知使用者返還回饋金，使用者需於收到通知後次日起算 30 天內依本公司提供方式返還，若逾期未返還，本公司將依法追回回饋金，並得於其後行銷活動回饋金中抵銷。

(2)如何使用「悠遊付現金回饋券」：

以「全通路單筆消費滿 200 元回饋 100 元券」舉例：請於可使用悠遊付支付通路付款時選擇使用「全通路單筆消費滿 200 元回饋 100 元券」，並「單筆實際以悠遊付支付 200 元以上」始符合回饋資格。單筆金額之計算不包含各類行銷折抵、退貨之退款。完成支付後發送回饋金 100 元至悠遊付帳戶，請於悠遊付 APP 點選「我的」>「交易紀錄」>「收入」查詢，恕不另行通知。

(3)500 元悠遊付現金回饋券使用場域如下，請依實際券上所載為準：

(a) 「全通路消費滿 200 元贈 100 元券」：適用於可使用悠遊付支付通路。

(b) 「四大超商滿 200 元贈 50 元券」：7-ELEVEN、全家便利商店、萊爾富、OK 超商。

(c) 「指定電商滿 1000 元贈 150 元券」：(i) 電商平台：momo 購物網、91APP 合作品牌(點擊查看)、PChome 線上購物、博客來、東森購物網、遠傳 friDay 購物、遠傳網路門市、生活市集、悠遊付悠客券商城、美賣網紅電商平台、Pinkoi、讀冊生活、Readmoo 讀墨電子書、毛寶免宅配網、東稻家居官方網站、SuperBuy 市集。(ii) 遊戲娛樂：星城 Online 線上儲值購點、智冠 MyCard、老子有錢、王牌俱樂部、時藝官網、KKBOX 單次付款方案(月租型不適用)。

(d) 「百貨滿 500 元送 100 元券」：誠品生活、環球購物中心、微風、秀泰生活、秀泰影城、CITYLINK、統一時代百貨、京站時尚廣場、ATT、美麗華百樂園、NOKE 忠泰樂生活、LEECO OUTLET、遠雄廣場、宏匯廣場、比漾廣場、新店裕隆城威秀商場、統領廣場、豐原太平洋、中友百貨、勤美誠品綠園道、金典綠園道商場(第六市場除外)、PARK2 草悟廣場、林百貨、Focus 時尚流行館、focus in ART、樂購廣場、義大世界購物廣場、義大遊樂世界、義享時尚廣場、夢時代、大魯閣新時代購物中心、大魯閣浦雅廣場、墾丁壹號。僅限以上指定百貨/影城內可收取悠遊付之指定店櫃，詳依店內公告為主。

(e) 「速食滿 500 元贈 100 元券」：適用門市(部分百貨商場門市不適用)請點此處>>集團品牌、綜合品牌。

(f)票券使用流程介紹：<https://www.youtube.com/watch?v=tmrweqc1Fcg>

(4)如何使用「現金回饋券」，以「全通路消費滿 200 元贈 100 元券」舉例：請於可使用通路付款時選擇使用「消費滿 200 元回饋 100 元券」，並「單筆實際以悠遊付支付 200 元以上」始符合回饋資格。單筆金額之計算不包含各類行銷折抵、退貨之退款。完成支付後發送回饋金 100 元至悠遊付帳戶，請於悠遊付 APP 點選「我的」>「交易紀錄」>「收入」查詢，恕不另行通知。詳細內容及注意事項等使用說明，請以券上實際所載為準。悠遊付現金回饋

券不得轉讓或兌換其他商品，提醒您於本券有效期限內使用，逾期未使用視為放棄，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發或兌換等值回饋。

6.玉山銀行信用卡獨家加碼滿額 3 期 0 利率活動注意事項:

- (1)悠遊付綁定玉山信用卡繳納學雜費分期活動需登錄，將於 2026/9/1 10:00~2026/10/31 23:59 統一開放正卡人於玉山銀行官網登錄，僅限正卡持卡人登錄參加，登錄名額無上限。
- (2)悠遊付綁定玉山信用卡繳納學雜費不限金額免手續費，限悠遊付配合之學校適用。本活動期間非學雜費實際繳納期間，實際繳納期間請依各學雜費繳費單所載為準。
- (3)玉山信用卡綁定悠遊付繳納學雜費分期須於【原額度可用餘額內申請】。
- (4)綁定信用卡透過悠遊付完成繳納學雜費，並於當期帳單結帳前 3 天完成【悠遊付繳納學雜費分期活動】之登錄，登錄完成後分期金額將於結帳後列入帳單消費明細。
- (5)悠遊付綁定玉山信用卡繳納學雜費分期活動>>[詳細注意事項](#)
完整活動詳情請見>>[玉山銀行官網連結](#)

7.悠遊付連結元大銀行帳戶，繳學雜費滿 5,999 元加碼送 100 元回饋金活動注意事項:

- (1) 每一悠遊付會員帳戶回饋價值 100 元悠遊付儲值金且限回饋乙次，並依符合回饋條件之時序核算回饋資格，本活動總回饋上限 10 萬元悠遊付回饋金，總回饋名額 1,000 名，額滿為止。
- (2)本活動悠遊付回饋金將於 2026/12/10 前，發放至符合活動資格會員之悠遊付帳戶中（不得要求指定或更換回饋帳戶），請於 Easy Wallet APP 點選「我的」>「交易紀錄」>「收入」內查詢，恕不另行通知。
- (3)悠遊付連結元大銀行帳戶，繳學雜費滿 5,999 元加碼送 100 元回饋金活動詳情請見>>[元大銀行活動頁](#)
◆繳費前請確認悠遊付付款方式為指定之銀行帳戶或信用卡。
◆符合指定銀行回饋條件，可享該銀行限量回饋，各指定銀行回饋數量及額度有限，贈完為止，每人每一銀行限回饋一次。(各銀行加碼活動部份，其額滿公告處理辦法係依各銀行活動辦法為準)已使用悠遊付完成繳費之單據，或已於超商繳費、其他繳費平台繳費、與銀行約定自動扣繳之帳單，請勿重複繳納。繳費後退費之交易不計入回饋。

8.使用者使用悠遊付現金回饋券如有任何交易退貨、取消訂單等情事，視為放棄回饋資格，且已使用之現金回饋券不再補發；如回饋金已入帳者，本公司將通知使用者返還回饋金，使用者需於收到通知後次日起算 30 天內依本公司提供方式返還，若逾期未返還，本公司將依法追回回饋金，並得於其後行銷活動回饋金中抵銷。

9. 本活動回饋金之發送，活動參加人之悠遊付帳戶必須為已註冊開通狀態。若於回饋時，有下列任一情形者，將無法完成本活動回饋發送，活動參加人將視同自動放棄本活動之回饋資格，恕不另行補發：

- (1)帳戶狀態異常：悠遊付帳戶失效、註銷、停用、警示帳戶(含衍生性管制)等。
- (2)綁定支付失效：指定銀行帳戶或信用卡已解除綁定或失效者。
- (3)其他違規情事：經悠遊卡公司認定有其他違反本活動辦法或注意事項之情事等。

10. 本活動回饋金發送時，若悠遊付錢包儲值餘額加上本活動回饋金額超出個人悠遊付帳戶儲值額度上限，將無法完成本活動回饋金發送，若於活動結束後 90 日內仍因超出額度上限無法完成回饋金發送者，將不再發送回饋金。

11. 若活動參加人因任何理由取消交易，或因帳務爭議、虛偽交易，或其他違反誠信原則之方法取得上述活動資格者，悠遊卡公司將逕行取消其活動參加資格，且不另行通知。

12. 若活動參加人於獲得本活動之回饋後，有任何交易失敗、退貨、取消訂單等未使用或無法使用悠遊付交易之情事發生，悠遊卡公司將取消其活動符合資格，並通知活動參加人返還本活動之回饋，活動參加人須於收到通知之隔日起算 30 天內，依悠遊卡公司提供之方式返還，若逾期未返還，悠遊卡公司將依法追回本活動回饋，並得於其後

行銷活動等值回饋中抵銷。

13. 已使用悠遊付完成繳費之帳單，或已於超商繳費、其他繳費平台繳費、與銀行約定自動扣繳之帳單，請勿重複繳納。繳費後退費之交易不計入回饋。

14. 本活動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悠遊卡公司之事由，而致悠遊付用戶之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悠遊卡公司不負任何法律責任且不負通知義務，活動參加人不得因此異議。

15. 悠遊卡公司為本活動主辦單位，相關活動辦法及注意事項，如有疑義或爭議，主辦單位有最終解釋權及決定權，且保留對本活動之交易訂單、參加資格、回饋、贈送資格等最後審核權。本活動辦法及注意事項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修正或變更，且以主辦單位官網最新公告為主。

16. 活動參加人如對本活動有任何疑問，歡迎來電悠遊卡公司 24 小時客服專線：412-8880(手機及金馬地區請加 02) 或洽[線上客服](#)。

街口支付

2026/7/1-12/31 街口支付繳費享最高 2.15% 回饋

活動連結：<https://mkt.jkopay.com/zh-TW/campaign/jkopayebill>



繳費請參考各校收費時間

**用街口繳學雜費
滿千即領2%**

*詳情請見街口支付App公告

街口支付 JKOPAY

新北市政府 教育局

開學囉!

廣告內容描述：這是一個紅底白字的橫幅廣告。左側文字說明繳費參考時間及優惠，並有街口支付和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的標誌。右側有一個可愛的粉紅色豬豬角色，戴著紅色學帽，拿著書本，背景有「開學囉！」的字樣。